Nokia 6110
用戶指南

聲明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特此聲明產品RM-122符合說明委員會 (Council Directive) 1999/5/EC的必要與相關規定。此聲明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中找到。

CE0434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Nokia Care、Navi和視覺收音機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和Visual Radio（視覺收音機）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symbian 本產品包含Symbian Software Ltd © 1998-2007授權的軟體。Symbian和Symbian OS為Symbian Ltd. 的註冊商標。

美國專利號碼5818437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T9文字輸入軟體Copyright © 1997-2007。Tegic Communications, Inc.版權所有。



Java™ 和所有以Java為基礎的標誌皆是Sun Microsystems, In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應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可做為其他用途。其他資訊，包括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見 <http://www.mpegla.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適用法律許可的最大範圍下，Nokia或其供應商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依 「現有形式」為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與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業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能否取得特定產品和應用程式以及這些產品的服務需視地區而定。請向Nokia的經銷商洽詢以取得詳細資訊以及可用的語言選項。

本行動電話符合說明委員會2002/95/EC對使用特定危險物質於電和電子裝置的限制。

出口管制

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免責聲明

裝置中所提供的協力廠商應用程式，可能為非Nokia分公司或與Nokia無關之個人或實體所建立與擁有。Nokia並未擁有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的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因此，舉凡此類應用程式的任何終端用戶支援、功能完整性或在應用程式或其素材中所呈現的資訊，Nokia恕不負責。

使用應用程式即表示 「貴用戶」明瞭此應用程式係依現況提供，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提供任何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貴用戶」同時亦明瞭Nokia與其分公司均不提供任何陳述或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包含但不限於對商業適售性或特定用途之適用性的保證，也不保證此應用程式不會侵犯任何協力廠商的專利、著作權、商標或其他權利。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6110 Navigator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V, GSM 850/900/1800/1900 MHz, UMTS 2100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 850/900: 2W; GSM 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警語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 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功能規格	符合GSM/WCDMA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用戶指南中的緊急處理方法
製造廠商	Nokia Corporation
進口、代理廠商 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應用程式 64

設定 68

連線 80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行動電話。



道路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切勿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爲首要考量。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會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搭乘飛機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請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本裝置。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進行爆破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本裝置。



小心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裝置。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合格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對於手機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接到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待機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關於本裝置

本指南所述的行動電話，業經認證適用於 GSM 850、900、1800 和 1900 與 UMTS 2100 網路系統。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手機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包括版權。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 （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發送或轉寄。

您的手機可支援網際網路連線和其他方式的連線。與電腦一樣，您的手機可能會受到病毒感染、收到惡意訊息和應用程式或其他有害內容。開啓訊息、接受連結請求、下載內容時請小心，請僅接受來源可靠的安裝。若要加強手機的安全性，請在您的手機與任何與之相連的電腦上安裝、使用與定期更新防毒軟體、防火牆與其他相關軟體。

裝置應遠離磁鐵或磁性區域，以防止部分應用程式在無預期的情況下啓動。



警告：您必須先將您的手機開機才能使用手機的各項功能 （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您的手機。

辦公室應用程式支援一般的 Microsoft Word、PowerPoint 和 Excel (Microsoft Office 2000、XP 和 2003) 功能。並非所有的檔案格式均可查看或修改。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提供商的服務才能使用本手機。許多功能都需要特殊的系統功能才能使用。這些功能無法在所有的系統中使用，其他的系統可能需要您向您的服務提供商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會提供您使用方法的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您行動電話中的某些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行動電話的功能表上。您的手機可能也有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與圖示的變更。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本裝置支援在 TCP/IP 通訊協定上執行的 WAP 2.0 通訊協定（HTTP 和 SSL）。本行動電話的一些功能，例如：網路瀏覽、電子郵件、即按即說、即時訊息和多媒體訊息的技術，需要網路支援。

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使用充電器爲本裝置充電之前，請先確認該充電器之型號[1]。本行動電話是使用 AC-3、AC-4、AC-5、DC-4 充電器來充電或 CA-44 充電器轉接器。



警告：請僅搭配 Nokia 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裝置型號。使用其他類型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爲AC-3C、AC-3U或AC-3X等。

概述

密碼

鎖定密碼

鎖定密碼 （5到10碼）可協助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預設的密碼爲12345。請變更密碼，並將新密碼與行動電話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要更改密碼並且設定手機要求輸入密碼，請參閱第71頁的 「保密」。

若您連續五次輸入錯誤的鎖定密碼，行動電話就會忽略之後輸入的密碼。請稍候五分鐘，然後再次輸入保密碼。

本手機被鎖住時，您可能仍可以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PIN碼

個人識別碼 (PIN) 和萬用個人識別碼 (UPIN) （4至8碼）可保護您的SIM卡免受未經許可的人使用。詳情請參閱第71頁的 「保密」。PIN碼通常會隨附SIM卡提供。

PIN2碼 （4到8碼）可能會與SIM卡一起提供。在使用某些功能時需要輸入PIN2碼。

存取安全模組內的資料時需要輸入模組PIN碼。若SIM卡中有安全模組，SIM卡就會隨附一組模組PIN碼。

使用數位簽名時需要輸入簽名PIN碼。若SIM卡中有安全模組，SIM卡就會隨附一組簽名PIN碼。

PUK碼

要更改被鎖定的PIN碼或UPIN碼時，需要輸入個人解鎖碼 (PUK) 和萬用個人解鎖碼 (UPUK) （8碼）。要更改被鎖住的PIN2碼，請輸入PUK2碼。

若SIM卡沒有隨附PUK與PUK2碼，請洽詢您當地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此碼。

限制密碼

當使用**通話限制設定**時需要限制密碼 （4 碼）。詳情請參閱第 74 頁的 「通話限制」。您可以從您的服務提供商處取得此碼。

如果連續3次輸入錯誤的限制密碼，此密碼便會被鎖住。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Nokia支援與洽詢資訊

如需本指南的最新版本、下載、服務以及與您 Nokia 產品相關的最新資訊，請查看 www.nokia.com.tw/support或您當地的Nokia網站。您也可以從www.nokia.com.tw/settings免費下載您手機型號的設定，例如：MMS、GPRS、電子郵件或其他服務。

如果您仍需要其他協助，請至 www.nokia.com.tw/contactus 。

如需查詢距離您最近的 Nokia 維修站地點，您可以查看 www.nokia.com.tw/carecenter。

開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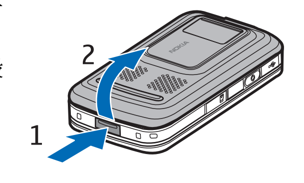
插入SIM卡或 (U)SIM卡和電池

請務必先將本行動電話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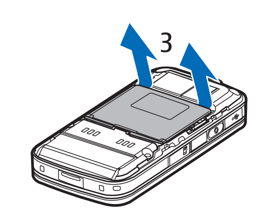
此手機使用BP-5M電池。

關於瞭解是否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提供商（可能爲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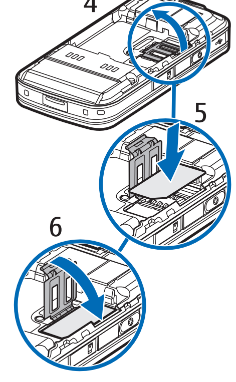
將手機背面朝上，按下背面外殼固定鈕 (1) 然後再向上取出背面外殼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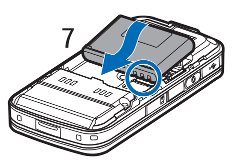
要取出電池，請按照圖示將電池向上取出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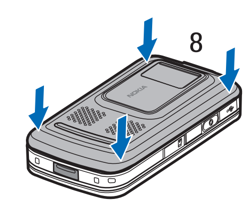
要鬆開SIM卡插槽，輕拉插槽固定夾，然後將其打開 (4)。將SIM卡或USIM卡插入SIM卡插槽(5)。請確定SIM卡或USIM卡已正確插入插槽中，並且卡片中的金黃色接觸區域面朝下。關閉SIM卡插槽，且將插槽壓入固定處 (6)。



重新裝回電池 (7)。



將背面外殼裝入定位 (8)。





請注意：您的行動電話並不支援 5 伏特的 SIM 卡。

MicroSD記憶卡



請搭配由Nokia認可的microSD記憶卡來使用本手機。Nokia使用業經工業標準核可的記憶卡，其他廠牌的記憶卡可能無法完全與手機相容。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毀損記憶卡和手機並損壞卡內儲存的資料。

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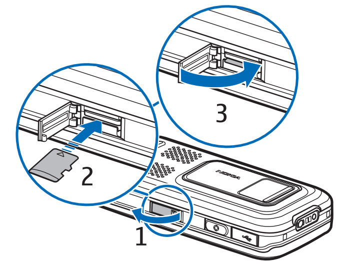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microSD記憶卡來增加記憶體容量。您不需要將手機關機便可插入或取出microSD記憶卡。



重要：當正在使用記憶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該卡。在使用記憶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手機，而且儲存在卡內的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損。

插入記憶卡

請注意，包含地圖的記憶卡可能已插入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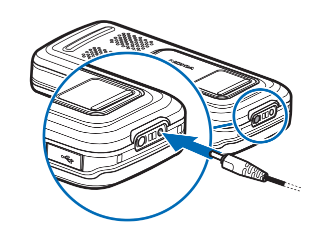


1. 請將手機背面朝上，然後開啓記憶卡插槽蓋。
2. 請將記憶卡金黃色接觸面朝下裝入記憶卡插槽。輕輕將卡片推入直到固定。
3. 關閉記憶卡插槽蓋。

取出記憶卡

1. 開啓記憶卡插槽蓋。
2. 輕推記憶卡將其鬆開。等到**移除記憶卡並按"確定"**顯示時。將記憶卡取出。
3. 關閉記憶卡插槽蓋。

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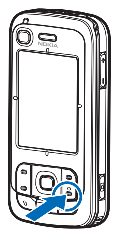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電源插座。將充電器連接至手機。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需要等候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可能需要等候幾分鐘才能撥打電話。

充電的時間依據充電器與電池的使用情況而有所不同。使用AC-4充電器為BP-5M電池充電大約需費時80分鐘。

開啓或關閉行動電話

按住電源鍵。



如果手機要求輸入 PIN 碼，請先開啓滑蓋，然後輸入 PIN 碼，並選擇**確定**。

如果手機要求輸入鎖定密碼，請輸入鎖定密碼，並選擇**確定**。原廠設定的鎖定密碼為 12345。

設定時間和日期

要設定正確時區、時間和日期，選擇您所在的國家，然後輸入當地時間和日期。

正常的操作姿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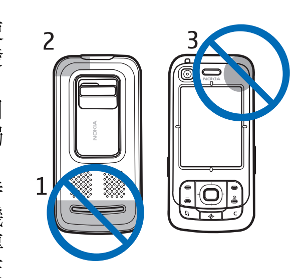
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本手機。

操作期間例如：使用視訊分享或高速率的數據連接，手機溫度可能升高。在大部分的情況下，這種情形是正常的。如果您懷疑手機運作不正常，請就近洽詢授權的代理商。

本手機具有隱藏式天線。



請注意：與使用其他無線發射裝置一樣，當天線在使用時，請避免觸碰天線。例如：在通話時避免碰觸手機天線。接觸傳輸或接收的天線會影響無線通話品質，使得手機電池耗損高於正常需要用量，且會減短電池壽命。



手機天線 (1)
藍牙天線 (2)
GPS天線 (3)

組態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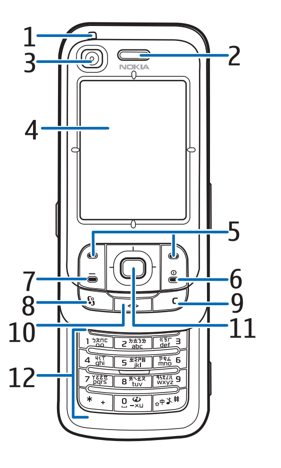
在您使用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即按即說、電子郵件、同步處理、線上播放和瀏覽器等功能之前，您的手機必須先有正確的組態設定。您的手機可以依據使用的SIM卡自動設定瀏覽器、多媒體訊息、存取點和串流設定。您也可能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手機中。若要瞭解是否可取得此設定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或者離您最近的諾基亞授權經銷商。

當您收到一則組態訊息，並且設定沒有自動儲存和啟動，會顯示**1則新訊息**。選擇**顯示**可開啟訊息。要儲存設定，請選擇**選項** > **儲存**。您也許需要輸入一組由服務提供商提供的PIN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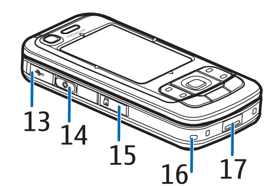
行動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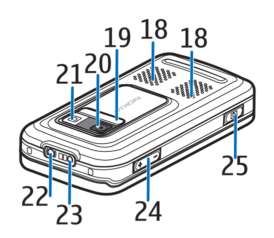
按鍵和組件

燈光感應器 (1)
聽筒 (2)
次要相機鏡頭 (3)
螢幕 (4)
左右選擇鍵 (5)
結束鍵和電源鍵 (6)，此後稱爲結束鍵。
通話鍵 (7)
功能鍵 (8)
清除鍵 (9)
導航鍵 (10)
Navi™ 導覽鍵 (11)，以下簡稱爲導覽鍵。
數字鍵 (12)



USB mini-B插孔 (13)
我的自訂鍵 (14)
MicroSD記憶卡插槽 (15)
麥克風 (16)
背面外殼固定鈕 (17)
擴音器 (18)
相機滑蓋 (19)
主要相機鏡頭 (20)
相機閃光燈 (21)
Nokia AV插孔 (2.5毫米) (22)
充電器插孔 (23)
音量鍵 (24)
相機鍵 (25)





待機模式

當您開機時，行動電話會登錄到系統且處於待機模式，這代表您的行動電話已可使用了。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按結束鍵，然後選擇想要的操作模式。

要開啓已撥電話清單，請按一下通話鍵。

若要連線上網，請按住0。

動態待機顯示

啓動動態待機顯示時，您可以使用螢幕快速進入最常使用的應用程式。要選擇是否在螢幕上顯示動態待機顯示，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 > **開**或**關**。

要進入動態待機應用程式，請上下捲動，然後捲動到應用程式，再選擇此應用程式。在動態待機顯示畫面上排，將會顯示預設的應用程式，而行事曆、待辦事項和播放器項目會顯示在下方。捲動到想要選擇的應用程式或事件，然後按導覽鍵選擇。

指示符號

3G 本手機連線到UMTS系統。

3.5G 已啓動 UMTS 系統中的 HSDPA （系統服務）。

本手機連線到GSM系統。

手機為離線模式且未連線至行動系統。

GPS 接收器啓動。

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已收到一則或數則訊息。

@ 您的遠端信箱已收到新電子郵件。

寄件匣中有訊息等待發送。詳情請參閱第39頁的「寄件匣」。

您有未接來電。詳情請參閱第27頁的「最近通話記錄」。

當鈴聲類型設為**無聲**，以及**訊息提示聲**和**電子郵件提示聲**設為**關**時才會顯示。詳情請參閱第68頁的「操作模式」。

行動電話的鍵盤已鎖住。詳情請參閱第20頁的「鍵盤鎖（按鍵保護）」。

已啓動擴音器。

已啓動鬧鈴。

2 正在使用第二組電話號碼。詳情請參閱第73 頁的「通話」中的「**使用中的號碼**」。

/ 所有撥打至手機的來電都會轉接到語音信箱，或轉接到其他號碼。若您使用兩組電話號碼，第一組號碼的轉接指示符號為 1，而第二組的轉接指示符號則為 2。

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助聽器感應裝置已連接到行動電話。

已中斷與藍牙耳機的連線。

D / D⁺ 數據通話已啓動。

GPRS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表示連線已停止，表示可供連線。

已於支援EGPRS的系統中啓動封包數據連線。表示連線已停止，表示可供連線。上述圖示表示系統中的EGPRS已可使用，但您的手機不一定要使用EGPRS來傳輸資料。

UMTS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指示連線已停止，指示可供連線。

已啓動藍牙。

正在使用藍牙傳輸資料。詳情請參閱第80頁的「藍牙連線」。

已建立USB連線。

也許會顯示其他的指示符號。要顯示即按即說指示符號，請參閱第83頁的「即按即說」。

功能表

在功能表中，您可以進入手機中的多項功能。若要進入主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若要開啓應用程式或資料夾，請按導覽鍵邊緣以捲動到欲選取的地方，然後按導覽鍵。

若要改變功能表檢視畫面，請選擇**功能表** > **選項** > **變更功能表檢視**及想要的檢視類型。

假如您變更了功能表的功能順序，此順序可能會和使用指南中描述的預設順序不同。

要關閉應用程式或資料夾，請視需要多次選取**返回**和**退出**以回到主功能表，或選擇**選項** > **退出**。

若要顯示和在已開啓的應用程式之間切換，請選擇並按住**功能表**。應用程式切換視窗會開啓，顯示已開啓的應用程式清單。捲動到某個應用程式，然後選取。

如要在應用程式中標記或取消標記項目，請按 **#**。若要標記或取消標記多個連續項目，請按住 **#**，然後向上或下捲動。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電力的消耗量，並降低電池的壽命。

搜尋項目

您可以使用搜尋欄位（若可用）來搜尋名稱、檔案、資料夾或快捷操作。

1 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或符號。您的手機會開始搜尋，並篩選符合您所輸入的項目。
  在輸入文字或符號時，目前輸入法的指示符號會顯示在靠近放大鏡圖示位置的搜尋欄位中。
2 捲動至所需的項目，並按下導覽鍵加以開啓。

歡迎應用程式

當您第一次開啓手機時，**歡迎**應用程式會開啓。使用**歡迎**應用程式，您可以進入下列的應用程式：

教學 — 認識您手機的功能並且學習如何使用。

設定精靈 — 設定連線設定。

傳輸 — 從其他相容的手機複製或同步化資料。

之後要開啓**歡迎**應用程式，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歡迎**。

說明

您的手機有內容相關說明。您可以從應用程式或主功能表中進入說明。

在應用程式開啓時，若您想進入說明，請選擇**選項** > **說明**。要在於背景執行的應用程式和說明中做切換，請選擇並按住**功能表**。選擇**選項**和以下選項：

主題清單 — 在適當的類別中查看提供的主題清單

說明類別清單 — 查看說明類別的清單

依關鍵字搜尋 — 使用關鍵字來搜尋說明主題

要從主功能表開啓說明，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說明**。在說明類別的清單中，請選擇一個想要的應用程式來查看說明主題的清單。若要在說明類別清單（以 標示）和關鍵字清單（以 abc 標示）之間切換，請向左或右捲動。如要顯示相關的說明文字，請按選擇。

音量控制

在通話期間或聆聽聲音檔時，若要調整耳機或擴音器的音量，請按音量鍵。

若要在通話期間開啓擴音器，請選擇**擴音器**。

若要在通話期間關閉擴音器，請選擇**手機聽筒**。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因爲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鍵盤鎖（按鍵保護）

要在滑蓋關閉時鎖住鍵盤，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滑蓋設定** > **啓動鍵盤鎖** > **關閉滑蓋時開**。詳情請參閱第71頁的「滑蓋操作」。

當鍵盤已鎖住且主要顯示燈光關閉時，如欲開啓主要顯示燈光，請打開滑蓋。在開啓滑蓋的同時鍵盤鎖定也解除。

如欲在滑蓋關閉時取消鍵盤鎖定，請於1.5秒內選擇**取消鎖定**和**確定**。另外在主要相機蓋開啓時也會解除鎖定鍵盤鎖定。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我的自訂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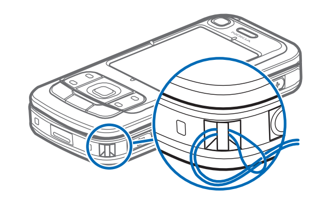
要設定當按下就會開啓應用程式（例如：訊息閱讀助理），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我的自訂鍵** > **我的自訂鍵**，捲動到想要的應用程式，並選擇它。

若要使用聲控指令，請按住我的自訂鍵。

若要開啓即按即說，請按我的自訂鍵。在使用我的自訂鍵開啓即按即說之前，需先建立即按即說連線。詳情請參閱第83頁的「即按即說」。

當即按即說開啓時，我的自訂鍵即成爲即按即說功能鍵，取代聲控指令和其他設定的應用程式，並啓動即按即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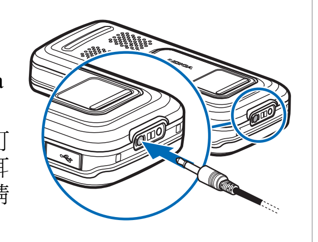
如何繫上手機吊飾



連接相容的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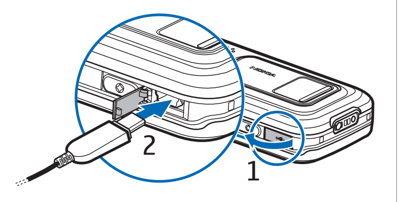
請勿連接輸出訊號會損毀手機的產品。請勿將電源連接到Nokia AV插孔。

當連接未經Nokia認可的任何外部裝置或耳機到Nokia AV插孔，請特別注意音量大小。



連接USB資料傳輸線

如欲設定預設模式且選擇預設模式是否自動啓動，請參閱第82頁的「USB資料傳輸線」。



通話功能

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請按刪除鍵來刪除號碼。
   若要撥打國際電話，請按*鍵兩下以輸入國際冠碼 （＋符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 （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及電話號碼。
2 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若要在通話期間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3 若要結束通話或取消撥打電話，請按結束鍵。

要從**通訊錄**中撥打電話，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捲動到所需的姓名，或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然後捲動到所需的姓名。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若要撥打通話信箱 （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1。您必須定義通話信箱號碼才能撥打通話信箱。詳情請參閱第 77 頁的 「通話信箱」。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最近撥出的電話號碼，請按通話鍵。螢幕會顯示您最近撥打或嘗試撥打的20個電話號碼清單。捲動到您要的電話號碼，然後按下通話鍵。

若要進行即按即說通話，請參閱第83頁的 「即按即說」。

單鍵撥號

您可將電話號碼指定給一個單鍵撥號鍵 （2到9）。詳情請參閱第45頁的 「指定單鍵撥號鍵」。

您可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進行單鍵撥號：

- 按一下單鍵撥號鍵，再按通話鍵。
- 若**單鍵撥號**已設為**開**，請按住單鍵撥號鍵直到通話開始。要將**單鍵撥號**設為**開**，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手機** > **通話** > **單鍵撥號** > **開**。

聲控撥號

語音標籤會自動加入至所有**通訊錄**的項目中。

請使用較長的名稱，並避免為不同的電話號碼使用聲音相似的名稱。

語音標籤對背景雜音非常敏感，請在安靜的環境下使用語音標籤。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我的自訂鍵。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說話**。

若您正在使用有附加耳機鍵的相容耳機，請按住耳機鍵。

2 請清楚說出聲控指令。行動電話將會播放最相符的聲控指令。在1.5秒後，手機會撥號，如果撥打號碼並不正確，在撥打之前請捲動到另一個項目。

使用聲控指令來執行行動電話功能，其操作方式與聲控撥號的方式相似。詳情請參閱第69頁的「聲控指令」。

撥打會議通話（系統服務）

1 撥打電話給第一名受話人。
2 要與另一名受話人通話，請選擇**選項** > **新通話**。第一通電話會自動進入保留模式。
3 當對方接聽通話時，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將第一位受話人加入會議通話中。
   - 要在通話中增加新的受話人，請重複步驟2，然後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本行動電話支援會議通話，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包括您自己）。
   - 要和其中一位受話人進行私人對話，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擇一位受話人，然後選取**私人**。您的行動電話會暫停會議通話。其他受話人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若要返回會議通話，請選擇**選項** > **加入至會議通話**。
   - 要中斷某位受話人，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位受話人，然後選擇**中斷**。
4 要結束會議通話，請按結束鍵。

接聽或拒絕來電

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

要選擇當滑蓋開啓時是否自動接聽來電，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滑蓋設定** > **開啓滑蓋** > **接聽來電**或**不接聽來電**。詳情請參閱第71頁的「滑蓋操作」。

若要在通話期間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如要將鈴聲調爲靜音，請選擇**靜音**。

祕訣：若相容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只要按耳機鍵便可接聽來電與結束通話。

要拒絕來電，請按一下結束鍵。對方會聽到「忙線中」的聲音。若已啓動轉接來電選項**若忙線**將轉接來電，在拒絕來電的同時也將轉接來電。

若要傳送簡訊以告知來電者您無法接聽的原因，請選擇**選項** > **傳送簡訊**。您可以先編輯文字內容，然後再發送出去。請參閱第 73 頁「通話」中的「**以簡訊拒絕來電**」和「**文字訊息**」。

請注意當連接耳機時，滑蓋操作通話設定將不啓動。

接聽視訊通話

當有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

如欲接聽視訊通話，請按通話鍵**是否允許將視訊影像傳送給來電方？**會顯示。如果您選擇**是**，由您手機相機所拍攝的影像將會顯示給來電者。若您選擇**否**，或沒做任何動作，視訊傳送將不會啓動，灰色螢幕將出現在視訊中。

如果您在視訊通話時沒使用視訊傳輸，仍舊以視訊通話費率計算通話。請洽詢服務提供商有關計價的資訊。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來電插撥 （系統服務）

在通話期間，按通話鍵可接聽等待中的電話。第一通電話會予以保留。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

要啓動來電插撥的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手機** > **通話** > **來電插撥** > **啓動**。

要在兩通電話間切換，請選擇**切換**。

通話期間選項

通話期間所能使用的選項大多爲系統服務。如需得知是否可使用那些服務，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在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某些選項：

轉移 — 接通進行中的通話和保留的通話，而自己則從通話中退出

取代 — 結束目前通話，並接聽插撥的來電。

傳送雙音多頻 — 可發送雙音多頻 (DTMF) 音字串，例如：密碼。輸入DTMF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若要輸入等待字元 (w) 或暫停字元 (p)，請重複按 *。要發送DTMF音，請按**確定**。

祕訣：您可以在連絡人卡片的電話號碼或 DTMF 欄位中加入 DTMF 音。

撥打視訊通話

當您撥打視訊通話，您和受話人之間可以看到即時、雙向的視訊。視訊通話的受話人將會看到您手機中的即時視訊影像或由相機拍攝的視訊影像。

要能夠撥打視訊通話，您必須要在UMTS系統服務範圍內。您需要USIM卡來撥打視訊通話。如需了解是否提供視訊通話服務的可用性與申請事宜，請洽詢服務提供商。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爲兩人。您可以在相容行動電話或ISDN用戶端撥打視訊通話。在使用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時，將無法撥打其他視訊通話。

圖示：

 您並沒有接收視訊（受話人沒有傳送視訊或系統沒有傳輸）。

 您已拒絕從您手機傳送視訊。

1. 在待機模式下輸入電話號碼，或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並捲動至想通話的連絡人。

2. 選擇**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

   撥打視訊通話可能要等待一陣子。會顯示**視訊影像等待中**。若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裝置不相容），則會詢問您是否要轉而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訊息。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擴音器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受話者可能會拒絕傳送視訊 ( )，在此情況下您會聽到聲音，也許會看到靜止的影像或灰色背景圖示。

   若要在通話期間調高或調低音量，請按音量鍵。

   要在「顯示視訊」或「只聽聲音」之間切換，請選擇**啓用**或**關閉** > **傳送視訊**、**傳送聲音**或**傳送聲音及視訊**。

   如要在螢幕上放大或縮小，請選擇**放大**或**縮小**。螢幕上方會顯示縮放指示符號。

   要在螢幕中傳送或接收的視訊影像之間切換，請選擇**變更影像順序**。

   即使您在視訊通話時沒使用視訊傳輸，仍舊以視訊通話費率計算通話。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以得知計價的詳細資訊。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視訊分享（系統服務）

在通話期間，可從您的手機裝置傳送即時視訊至另一個相容的手機裝置，請選擇**視訊分享**。

視訊分享需求

因爲**視訊分享**需要3G通用行動電訊系統 (UMTS) 連線，而且能否使用**視訊分享**須視能否使用3G系統而定。關於是否提供此系統服務和此應用程式的相關費用，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如欲使用**視訊分享**，需依照下列步驟：

- 請確保您的手機是否設有一對一連線，亦稱爲 SIP (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 SIP 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您的手機。若要在通訊錄上輸入收訊人的 SIP 位址，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一位連絡人以及**選項** > **編輯** > **選項** > **加入詳細資訊** > **SIP** 或**視訊分享**。依照「sip: 使用者 @ 網域名稱」格式輸入 SIP 位址（您可以使用 IP 位址以替代網域名稱）。
- 確認您已啓動UMTS連線，而且位於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內。若已啓動共享作業但UMTS系統涵蓋範圍已移轉爲GSM系統，就會中斷共享作業，但語音通話仍會持續。
- 請確認傳送者與收訊人都已登錄到UMTS系統。如果您邀請某人加入共享作業，而對方的手機關機或者沒有在UMTS系統服務範圍內，他們會

不知道您已寄出一封邀請訊息。但是，您會收到一則錯誤訊息，指出接收者無法接收邀請。

分享視訊

如要接收共享作業，收訊人必須安裝**視訊分享**且在他們的手機做必要的設定。在您開始分享前，您和收訊人都必須註冊到登入系統服務。

即時視訊

1. 當啓動視訊通話，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即時視訊**。
2. 手機將會送出邀請訊息至您已將其SIP位址加入連絡人卡片的收訊人。
   如果收訊人在連絡人卡片中有多個SIP位址，選擇您想要傳送邀請訊息的SIP位址以及**選取**來傳送邀請訊息。
   如果該收訊人之SIP位址無法使用，請輸入另一SIP位址。請選擇**確定**傳送邀請訊息。
3.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作業。
   擴音器會開啓。在您分享即時視訊時，您也可以使用耳機繼續您的語音通話。
4. 選擇**暫停**可暫停共享作業。選擇**繼續**可重新分享。
5. 如欲結束分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結束鍵。

接受邀請

當某人傳送邀請時，邀請訊息上會顯示發送人的名稱和SIP位址。如果您的手機不是設定為**無聲**，當您收到邀請時會發出提示音。

如果某人傳送邀請時，您未在UMTS系統的服務涵蓋範圍內，則無法得知您已接收邀請。

當您接受邀請，請選擇**接受**開始分享作業或**拒絕**拒絕邀請。傳送者會接收到您拒絕邀請的訊息。您也可以按結束鍵拒絕共享作業以及中斷語音通話。

如欲結束分享作業，請選擇**停止**。

通訊記錄

在記錄中，您可以查看行動電話記錄的通話記錄、文字訊息、封包數據連線以及傳真和數據通話。

遠端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瀏覽網頁的連結都會被歸類為一般通訊記錄中的數據通話或封包數據連線。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費用發票可能不盡相同，這要視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等因素而定。



請注意：有些計時器（包括使用時限計時器）也許會在服務或軟體升級期間重設。

最近通話記錄

行動電話會記錄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已撥電話和大約通話時間。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系統服務的涵蓋範圍內，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要觀看最近通話記錄（系統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和通話類型。

要在**最近通話**畫面中清除所有最近通話記錄清單，請選擇**選項** > **清除最近通話**。要清除單項通話記錄，請開啓您要刪除的記錄，然後選擇**選項** > **清除清單**。

一般通訊記錄

要查看一般通訊記錄，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記錄**，然後向右捲動。

要過濾一般通訊記錄，請選擇**選項** > **篩選**和過濾類型。

要永久清除所有通訊記錄內容，請選擇**選項** > **清除通訊記錄** > **是**。

導航器

您的手機擁有內建的GPS接收器可接收來自衛星的低功率無線電訊號並測量訊號傳輸時間。GPS接收器可從傳輸時間計算出該位置幾公尺內的距離。座標使用WGS-84座標系統以具小數點的經緯度格式表示。

GPS 接收器位於滑蓋的右上角。使用接收器的時候，請將手機朝天空方向直立握在手中。

請注意，建立 GPS 連線可能會花費幾分鐘。

由於 GPS 相關服務的可用性需視無線環境與系統而定，因此該服務可能無法隨時在所有環境中運作。如果突然失去 GPS 收訊，請按下導覽鍵重新啓動應用程式。

您的手機支援運用封包數據連線的輔助 GPS (A-GPS) 服務，您的系統業者可能會根據您的系統申請向您收費。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關於正確的網際網路存取點以及與該服務相關之收費事宜。

「全球定位系統」 (GPS) 是由美國政府所管理，其僅負責此系統的正確性與維護事宜。位置資料的精確度會受到美國政府調整 GPS 衛星的影響，而且會因美國國防部的國內 GPS 政策和聯合無線電導航計畫而變更。衛星幾何位置不佳也可能會影響到精確度。GPS 訊號以及 GPS 訊號的品質，可能會受到所在位置、建築物、天然障礙物和天氣狀況等因素的影響。GPS 接收器應僅用於室外，才能接收 GPS 訊號。

任何 GPS 只適合用於協助導航。它無法應用於精確的位置測量，因此當您在定位或導航時，不應完全依賴來自 GPS 或 A-GPS 接收器的位置資料。

幾乎所有的數位製圖都不是相當精確，而且在某些程度上並不完整。請勿完全依賴本裝置所提供的地圖。

此功能並不支援相關通話的定位請求。如需關於您的電話是否符合政府規定之以地區爲基準的緊急通話服務，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果手機無法收到衛星訊號，請依照以下步驟：

- 如果您位於室內，請到戶外可接收到較強的訊號。
- 如果您位於戶外，請移至環境較開闊的地方。
- 請注意您的手是否蓋到手機的GPS天線。
- 如果天氣狀況不好，訊號強度也會受干擾。
- 建立 GPS 連線可能會花費幾分鐘。

導航應用程式

如要啟動導航應用程式，請按導航鍵，或選擇**功能表** > Navigator。

有了導航應用程式，您可以瀏覽、搜尋地點和路線，以及規畫行程。在行車中您每轉個彎即會收到語音指示和具有地圖指示的視覺路線指引。

當啟動導航應用程式後，將會放大顯示最後位置的地圖並且顯示**搜尋中**直到GPS接收器計算出您的位置。

導航鍵

當按下此鍵時，您可視導航應用程式的狀態使用快捷導航鍵作爲前往不同功能的快捷鍵。

- 如果導航應用程式並未執行，導航鍵則會啟動該應用程式。
- 如果導航應用程式顯示在螢幕上卻沒有顯示目前的位置，導航鍵會將地圖移動到目前的位置。
- 如果導航應用程式位於前景並顯示目前的位置，導航鍵則會開啟導覽功能。
- 如果導航應用程式在背景中執行，則導航鍵會讓應用程式出現在螢幕上並前往地圖上的 GPS 位置。

導航裝置應用程式中的按鍵捷徑

1 — 開啟**搜尋**視窗。

2 — 變更視窗版面配置

3 — 於白天顏色和夜晚顏色中切換

4 — 顯示或隱藏進度列 （僅限導航中）。

5 — 顯示或隱藏 **GPS 資訊**畫面。

6 — 於 2-D 或 3-D 透視圖中切換

7 — 開啟**全部資訊**搜尋視窗。

8 — 於地圖全景中縮放。

9 — 於開關音效中切換。

0 — 重複之前的語音指示 （僅限導航中）。

* 或 **#** — 在地圖上放大或縮小。最小可看見街道，最大可看見整個地球。

要在地圖中移動，請向左、右、上或下捲動。

位置導航

如要在導航應用程式中定義旅行模式，請選擇**選項** > **行進模式**和**儘快**、**儘可能短**或**行人導航**。如要定義更詳細的旅行狀況，請選擇**選項** > **設置** > **導航**。在導航時可以在任何時刻變更旅行模式。

目的地導航

1 在導航應用程式，請選擇**選項** > **導航**以及導航選項。例如：要搜尋某地址，請選擇**地址**，或搜尋週遭地標 (POI)，請選擇**附近**。
您也可藉由滾動游標到想要的目的地來搜尋地圖畫面中的目的地。
2 如要開始導航，從結果清單中選擇目的地或在地圖畫面上選擇**引導到**。
如果在導航進行中想要開始另一個新導航，當詢問確認時，請選擇**是**。要繼續之前的導航並返回至地圖顯示，請選擇**否**。
3 要停止目前的導航，請按清除鍵或在詢問確認時選擇**選項** > **停止導航** > **是**。要繼續導航，請選擇否。

要在執行中的導航增加新的道路點：

1 從結果清單或地圖畫面中搜尋與選擇新道路點。
2 選擇**導航途經** 。如果無法替行程定義中間道路點，將會繼續自動導航。
如果已定義中間道路點，將會顯示確認。如要以新的道路點導航，請選擇**是**或者繼續以舊的道路點做為導航，請選擇**否**。

警示

如要在接近某一特定位置時收到視訊或音訊警示，請選擇**選項 > 設置** > **提示**以及位置所屬的類別。例如：選擇**興趣點**並標示出想要的子類別。

設定路障

若要避免導航時在預定的路線上碰到路障，請選擇**選項** > **路障設定**以及您想設定路障的距離。

如欲設定**道路描述**畫面中要避免的路段，請選擇**選擇列表選項**。

瀏覽地圖

當沒啟動導航時，仍然可以使用導覽器應用程式在地圖上瀏覽，並且搜尋位置和地方 （例如：地址）。當瀏覽地圖時 GPS 訊號並非必要。

檢視位置資訊

要在地圖畫面觀看搜尋項目與搜尋項目的資訊，請從清單中選擇該項目和**地圖展示**。

也可在地圖上捲動至想要觀看詳細資訊的位置以觀看資訊，選擇它並**顯示資訊**。

如要將所選取的位置以撥號方式傳送，請選擇**撥號**。如要使用撥號功能，請從搜尋結果清單或地圖顯示中選取項目。

傳送和儲存位置資訊

如要傳送位置資訊（即地圖影像）、道路路線或您現在的GPS位置到相容的手機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以及要傳送的資料。資訊頻道將視資料而定，

例如：地圖爲影像檔可以以多媒體或電子信件或經由藍牙連線傳送。

若要將您地圖上的游標位置傳送到相容的裝置，例如：SMS 或 MMS，請選擇它，然後**發送游標位置** > **透過簡訊**或**透過多媒體訊息**。

如要將現在的GPS或游標位置等資料儲存至您的手機，請選擇**選項** > **儲存**以及要儲存的資料。

您也可將某個位置，例如：游標位置，新增至**通訊錄**。選擇**保存游標位置** > **新聯絡地點**。

規劃行程

1 在導航應用程式中，選擇**選項** > **路徑** > **規劃新路徑**。輸入路徑名稱，然後請選擇**儲存**。
2 請選擇**出發地** > **設定出發地**開始搜尋，然後選擇行程起始地。
3 請選擇**目的地** > **設定目的地**開始搜尋，然後選擇行程目的地。
4 如要在行程中增加道路點，請選擇**選項** > **加入道路點**，然後搜尋並選擇欲增加的道路點。
5 如要開始行程，請選擇**選項** > **開始導航**以及行程中第一個道路點的位置。
   如果在導航進行中想要開始另一個新導航，裝置將會詢問您以進行確認。如要終止目前的導航並且開啓新行程，請選擇**是**。要繼續之前的導航，請選擇**否**。

如要變更道路點順序，請選擇欲移動的道路點，**選項** > **移動**，然後道路點想要移至的位置。

設定

如要變更導航應用程式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置**以及想要調整的功能。例如：要地圖顯示特定重要地標，請選擇**地圖** > **顯示興趣點**和想要的類別。

若要設定通話期間語音指示的運作方式，請選擇**導航** > **通話處理** > **指示模糊**以將語音指示設定爲比電話對談更低的音量，或選擇**通話與指示音量相等**以在相同的音量下進行語音指示與電話對談，或選擇**指示嗶一聲**以一聲嗶聲替代語音指示。

欲知有關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okia 導航器說明」。如要進入說明，請選擇**設置** > **選項** > **說明**。

附加服務

若要使您的手機功能更趨完整，請從網路下載地圖至電腦並且使用Nokia地圖管理應用程式（電腦端套件之附加應用程式），從電腦或DVD傳輸地圖至手機的記憶卡，請參閱第32頁的「從電腦傳輸地圖」。

您也可以使用導覽裝置應用程式下載較小的資料，例如：旅遊指南、交通和氣候狀況至手機的記憶

卡。在您可以使用地圖或其他內容之前，您必須購買授權，例如：導航裝置應用程式。

若購買內容時發生問題，請試著同步處理授權。選擇**加值服務** > **選項** > **同步連接使用授權碼**。

附加服務由協力廠商服務提供商所提供。附加服務之提供視國家、系統業者和當地法律而定。

從電腦傳輸地圖

傳輸地圖所需的電腦要求如下：

- Microsoft Windows XP作業系統（或更新的版本）
- Nokia電腦端套件
- Nokia Map Manager應用程式（電腦端套件的附加應用程式）

若要在電腦和記憶卡間傳輸地圖，例如：複製記憶卡內容到新的記憶卡時，請使用 Nokia 地圖管理員。使用相容的 USB 輸線連接手機裝置至電腦，然後選擇**電腦端套件**為相連模式。

若要變更預設的USB連線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USB** > **USB模式**。

已最佳化Nokia地圖管理員來傳輸地圖檔案。如需使用Nokia地圖管理員傳輸地圖的資訊，請參閱Nokia地圖管理員的說明。

輸入法

手機內可用的輸入法會依據其銷售市場而預先設定。

本手機支援繁體中文輸入法。

選取編寫語言

若要在輸入文字時快速變更**編寫語言**，請選取**選項** > **編寫語言**及所需的語言。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會顯示在導覽欄位中，或輸入欄位的上方。

請注意，各別輸入法會依據使用情況而提供。請檢查指示符號，以查看目前使用的輸入法爲何。

切換輸入法

若要在輸入文字時切換可用的輸入法，請重複按 **#**，直到所需輸入法的指示符號顯示爲止。

變更預設的輸入法

當**編寫語言**爲中文時要變更預設的輸入法，請選擇**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個人化** > **語言** > **預設輸入法**。

注音輸入法

下表顯示注音符號和聲調標記的對應位置，以及按出特定符號應按下的次數。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ㄆ	ㄇ	ㄈ	
2	ㄉ	ㄊ	ㄋ	ㄌ	
3	ㄍ	ㄎ	ㄏ		
4	ㄐ	ㄑ	ㄒ		
5	ㄓ	ㄔ	ㄕ	ㄖ	
6	ㄗ	ㄘ	ㄙ		
7	ㄚ	ㄛ	ㄜ	ㄝ	
8	ㄞ	ㄟ	ㄠ	ㄡ	
9	ㄢ	ㄣ	ㄤ	ㄥ	ㄦ
0	ㄧ	ㄨ	ㄩ		

使用注音輸入法

1 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所需的注音符號為止。重複按 *，直到出現所需的聲調標記為止。
2 捲動至所需的中文字元並反白選擇，或向右捲動並按所需字元上方顯示的數字鍵。

您也可以輸入注音符號。若要輸入注音符號：

1 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所需的注音符號為止。
2 按下導覽鍵。

輸入語詞

您一次可以輸入一個語詞。

1 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以輸入第一個字的開頭或全部的注音符號。
2 如有必要，重複按*以進入您想要的字的音調符號。
3 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以輸入下一個字的開頭或全部的注音符號。
4 若有必要，請重複步驟2和3，以輸入語詞中所有字的開頭或全部注音符號。
5 捲動至所需的語詞並反白選擇。

使用傳統的英文輸入法

重複按數字鍵（1到9），直到出現所需的字元為止。

數字鍵上並未印出該數字鍵的所有可用字元。可用的字元依據選取的**編寫語言**而有所不同，請參閱第 33 頁的「選取編寫語言」。

若您要輸入的下一個字母位於與目前所輸入字元相同的按鍵上，請等待游標出現，或向右捲動，然後輸入該字母。

設定智慧型英文輸入法

在輸入文字時可將智慧型英文輸入法設定為開，亦即將**編寫語言** 設定為英文，請按*，然後選擇**啓動智慧輸入**或**智慧輸入** > **關**。

使用智慧型英文輸入法

在使用智慧型英文輸入法時，您可以按某個按鍵輸入任何字母。

1 若要輸入所需的單字，請按下按鍵2—9。按一次按鍵，會輸入一個字母。每按一次按鍵，出現的單字就會變更。
如需使用最常用的標點符號，請按1。

2 在單字輸入完成並確定該單字正確時，若要確認輸入，請向右捲動或按下按鍵0插入空格。
若輸入的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 *，直到所需的單字出現為止，然後確認輸入。
若在單字後方顯示 ? 字元，表示字典中找不到您要輸入的單字。若要在字典加入單字，請選擇拼字。使用傳統的文字輸入方式輸入單字（最多 32 個字母），並加以確認。輸入的單字會加入字典中。當字典達到可容納的增加上限時，最新輸入的單字會取代最舊的單字。

文字輸入訣竅

下列功能也可以在輸入文字時使用：

- 若要在未顯示輸入符號時插入數字，請按住所需的數字鍵。
- 若要刪除上一次輸入的符號，請按清除鍵。
- 若要在輸入符號未顯示時刪除游標左側的字元，請按清除鍵。
- 要結束字詞預測功能，請按下右選擇鍵，或者開始輸入新字。
- 若要開啓特殊字元的清單，請按住 *。
- 若要輸入複合單字，可先輸入單字前半部，再向右捲動加以確認。輸入複合單字的後半部，按0加入空格即可完成整個複合單字。

訊息

要開啓**訊息**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您可以看見**新增訊息**功能和預設資料夾清單：

收件匣 — 包含已接收的訊息（電子郵件和簡訊廣播服務訊息除外）。電子郵件訊息會儲存在**信箱**資料夾中。要閱讀簡訊廣播訊息，請選擇**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

我的資料夾 — 可將訊息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信箱 — 您可以連線到遠端信箱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或離線查看之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在定義新信箱的設定之後，您提供的新信箱名稱將會取代主畫面中的**信箱**。

草稿 — 儲存未發送的草稿訊息。

寄件備份 — 儲存最近已傳送的 20 則訊息（使用藍牙傳送的訊息除外）。詳情請參閱第 42 頁的「其他設定」中的「**儲存寄件備份**」。

寄件匣 — 暫時儲存等待發送的訊息

發送狀況報告（系統服務）— 儲存文件訊息傳送報告、特殊訊息類型（例如：名片）和您已傳送的多媒體訊息。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輸入與發送訊息

無線系統可能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行動電話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本行動電話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提供商將視情況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和某些語言選項的字元會佔據較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

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手機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在您發送與接收SMS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或連線到遠端信箱前，您必須先有正確的連線設定。詳情請參閱第40頁的「訊息設定」。

1 要建立新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新增訊息**和訊息類型。
  要建立語音訊息，請參閱第37頁的「Nokia Xpress聲音訊息」。
2 從**通訊錄**來選擇收件人或群組，或在**收件人**欄位中輸入收件人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請以分號 (;) 隔開每位收件人。

3 當建立電子郵件或多媒體訊息時，請向下捲動到主旨欄位，然後輸入訊息主旨。
4 向下捲動可移至訊息欄位。
5 輸入訊息內容。
當輸入文字訊息時，訊息長度指示符號會顯示您可輸入的字元數。例如，10 (2) 就表示您還可以輸入10個字元，且此文字內容將拆成兩則訊息發出。
要套用文字訊息的範本，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範本**。要根據範本建立簡報並以多媒體訊息的形式發送出去，請選擇**選項** > **建立簡報**。要套用多媒體訊息的範本，請選擇**選項** > **插入物件** > **範本**。
要在多媒體訊息中加入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物件**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要建立和新增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新檔** > **影像**、**聲音檔**、**影片**或**投影片**。當增加音效時 會顯示。
要在電子郵件中插入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影像**、**聲音檔**、**影片**、**備註**或**範本**。
6 要發送訊息，請按**選項** > **傳送**。

Nokia Xpress聲音訊息

聲音訊息是由單一聲音檔組成的多媒體訊息。若要建立及傳送聲音訊息，請依照以下步驟：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新增訊息** > **聲音訊息**。
2. 在**收件人**欄位中，從**通訊錄**選擇收件者，或輸入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向下捲動至訊息欄位。
3. 如要錄製新聲音檔，請選擇**選項** > **插入聲音檔** > **新聲音檔**。此時會開始進行錄製。

   如要使用之前錄製的聲音檔，請選擇**選項** > **插入聲音檔** > **從多媒體資料**，捲動到該聲音檔，然後選擇。聲音檔必須爲.amr格式。

   如要播放聲音檔，請選擇**選項** > **播放聲音檔**。
4. 要發送訊息，請按**選項** > **傳送**。

電子郵件設定

在傳送、接收、擷取、回覆和轉寄電子郵件到其他電子郵件帳號之前，您必須設定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並正確定義您的電子郵件設定，請參閱第 75 頁的「連線」和第 41 頁的「電子郵件設定」。

請按照您的電子郵件服務提供商和網路服務提供商的指示。

收件匣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收件匣**。

如果收件匣內有未讀訊息，就會顯示 圖示。

要開啓收到的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收件匣**和想要開啓的訊息。



重要：開啟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查看多媒體物件

要查看多媒體訊息中的多媒體物件清單，請開啟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物件**。您可以將檔案儲存到本手機中，或使用藍牙技術將檔案傳送到其他相容裝置。

特殊訊息類型

本手機可以接收各種訊息，例如：系統標誌、名片、行事曆項目和鈴聲。

要開啟收到的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收件匣**和想要開啟的訊息。您可以將特殊的訊息內容儲存到手機中。例如，若要儲存已接收的行事曆項目到行事曆中，請選擇**選項** > **儲存至行事曆**。



請注意：圖片訊息功能只有在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支援時才能使用。只有提供相容圖片訊息的相容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圖片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服務訊息

服務訊息（系統服務）可能包含對文字訊息或瀏覽器服務位址的通知事項（例如，新聞頭條）。若要了解如何取得此服務與申請事宜的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我的資料夾

您可以將訊息分類到其他資料夾、建立新資料夾、以及重新命名和刪除資料夾。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我的資料夾**。要建立資料夾，請選擇**選項** > **新增資料夾**，然後輸入資料夾的名稱。

信箱

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信箱**。會顯示**是否連線至遠端信箱？**。選擇**是**可連接您的信箱（系統服務），或選擇**否**可離線查看先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若要在之後連接至信箱，請選擇**選項** > **連線**。

當您建立一個新的信箱時，您輸入的信箱名稱將代替**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在線上時，如欲取消和遠端信箱的連結，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從信箱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手機或電腦造成損害。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信箱** > **選項** > **連線**。
2 選擇**選項** > **擷取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新增 — 將所有新電子郵件訊息擷取到您的行動電話。
已選取 — 僅擷取已標記的電子郵件訊息。
全部 — 可從信箱擷取所有訊息。
3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之後，您可以繼續在線上查看訊息內容。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可結束連線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
4 如要開啓電子郵件訊息，請將其選取。若您尙未擷取該電子郵件訊息而且又正處於離線模式，請選擇**開啓**，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從信箱擷取此訊息。
要查看以 標示的電子郵件附件，請選擇**選項** > **附件**。您可以支援的格式擷取、開啓或儲存附件。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要在與遠端信箱連線時從手機刪除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 > **僅從手機**。電子郵件的標題仍會留在手機中。若要同時刪除標題，您就必須先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從手機連線到遠端信箱更新狀態。

要從行動電話和遠端信箱刪除某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 > **從手機與伺服器**。

要取消刪除行動電話和伺服器的電子郵件，請捲動到已標記爲在下次連線時要刪除的電子郵件，然後選擇**選項** > **復原刪除**。

寄件匣

寄件匣資料夾可暫時儲存等待發送的訊息。

要進入寄件匣資料夾，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寄件匣**。訊息狀態如下：

傳送中 — 行動電話正在發送訊息。

等待中或**已佇列**行動電話正在等待發送訊息或電子郵件。

重新傳送時間... — 發送失敗。行動電話會在特定時間過後再次嘗試發送訊息。如要馬上再次發送訊息，請選擇**選項** > **傳送**。

傳送延緩 — 要將寄件匣資料夾內的文件設定爲暫停發送，請捲動到將要傳送的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延緩傳送**。

傳送失敗 — 已達到嘗試發送訊息的最大次數。

簡訊廣播服務

您也許可以從服務提供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態（系統服務）。要打開服務，請參閱第42頁「簡訊廣播服務設定」中的「**簡訊廣播服務**」。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

封包數據連線可能會阻礙簡訊廣播服務的接收。

服務指令編輯器

要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也稱爲USSD指令），例如：發送系統服務的啓動指令至您的服務提供商，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服務指令**。要發送指令，請選擇**選項** > **傳送**。

訊息設定

文字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和以下選項：

訊息中心 — 列出所有已定義的訊息中心。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定義用來傳送文字訊息和特殊訊息類型（例如：名片）的訊息中心。

字元編碼 > **全部支援** — 選擇依原始所見字元發送簡訊中的所有字元。假如您選擇**部份支援**，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可能會被轉爲其他字元。

接收狀況報告（系統服務）— 當設定爲**是**時，傳送訊息的狀態（**擱置中**、**傳送失敗**、**已傳送**）會顯示在**發送狀況報告**中。

訊息效期 — 若收訊人無法在有效期內接收訊息，該訊息將自訊息服務中心移除。注意：系統必須支援此功能。

訊息傳送格式 — 定義如何發送訊息。預設爲**文字**。

首選傳輸方式 — 若系統支援，您將可以透過一般GSM系統或封包數據發送文字訊息。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系統服務）— 若您選擇**是**，當收件人回覆您的訊息時，將會使用相同的訊息服務中心號碼發送回覆訊息。所有的系統均不提供此選項。

多媒體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和以下選項：

影像大小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若您選擇**原始大小**，影像會依比例顯示。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若選擇**引導建立**，行動電話會在您嘗試發送收訊人不支援的訊息時通知您。若選擇**限定格式**，行動電話將不會讓您發送不被支援

的訊息。若您選擇**自由建立**，則訊息的建立不會受到限制，但收件者可能無法檢視您的訊息。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要使用哪個存取點做爲您偏好的多媒體訊息傳輸方式。

多媒體擷取 — 若只要在您的原註冊系統內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原註冊系統時自動**。要自動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總是自動**。要手動擷取訊息，請選擇**手動**。若不想接收任何多媒體訊息或廣告，請選擇**關**。

允許匿名訊息 — 要拒絕接收不知名發訊人的訊息，請選擇**否**。

接收廣告 — 定義您是否要接收多媒體訊息廣告。

接收狀況報告 — 您希望發送訊息的狀態（**擱置中**、**傳送失敗**或**已傳送**）顯示在**發送狀況報告**中，請選擇**是**。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 **是** —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訊息效期（系統服務）— 若收件者無法在有效期內接收訊息，該訊息將自多媒體訊息中心移除。

電子郵件設定

信箱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 **信箱**和一個信箱。

若您從未定義過信箱設定，會詢問您是否想要定義信箱設定。

連線設定 > **接收電子郵件**和**外寄電子郵件** — 如要確定設定是否正確，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者設定

選擇**使用者設定**和以下設定：

我的名稱 — 輸入要顯示在外送電子郵件的名稱。

傳送訊息（系統服務）— 可設定何時發送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立即傳送**或**下次連線時傳送**。

傳送副本給自己 — 選擇**是**來發送電子郵件的副本到**我的電子郵件位址**：所定義的位址。

檢附簽名檔 — 選擇**是**可在電子郵件訊息中附加簽名，並建立或編輯簽名文字。

新電子郵件提示 — 若不想收到新電子郵件的提示，請選擇**關**。

擷取設定

選擇**擷取設定**和以下設定：

要擷取的電子郵件 — 若僅要擷取標題，請選擇**僅標題**。要限制擷取的數量，請選擇**大小限制**，然後輸入每封訊息最高的數據量（以KB計算）。要擷取訊息和附件，請選擇**訊息及附件**。**大小限制**和**訊息及附件**僅供POP3信箱使用。

擷取數量 — 要限制從遠端信箱收件匣中擷取的訊息數量，請選擇**從收件匣** > **電子郵件數目**，然後輸入擷取的最高訊息數量。您也可以在**從資料夾**中限

制其他資料夾能擷取的訊息數量（僅適用於IMAP4信箱）。

IMAP4資料夾路徑（僅適用於IMAP4信箱）— 定義IMAP4信箱的資料夾路徑。

資料夾訂閱（僅適用於IMAP4信箱）— 選擇您想訂閱的信箱資料夾。要訂閱或停止訂閱資料夾，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訂閱**或**取消訂閱**。

自動擷取

選擇**自動擷取**和以下設定：

電子郵件通知 — 當您在遠端信箱中接收到新電子郵件的通知，要自動擷取標題至您的手機，請選擇**接收並自動更新**或**僅在原註冊系統**。

電子郵件擷取 — 要在特定間隔時間自動擷取電子郵件標題，請選擇**啓動**，或是如果您希望只在原註冊系統中擷取標題，請選擇**僅在原註冊系統**。最多只能有兩個信箱自動擷取標題。您可以在**擷取日**、**擷取時間**和**擷取間隔時間**中設定擷取訊息的特定日期、時間和頻率。

電子郵件通知和**電子郵件擷取**不能同時啓動。

服務訊息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和以下設定：

服務訊息 — 允許或拒絕接收服務訊息。

下載訊息 — 自動或手動下載訊息。

簡訊廣播服務設定

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得知是否有提供簡訊廣播服務，以及提供的相關主題和主題號碼爲何。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和以下設定：

接收簡訊廣播 — 選擇**開**或**關**。

語言 — 選擇簡訊廣播訊息接收語言。

服務主題偵測 — 要自動儲存先前簡訊廣播訊息已接收的不知名主題號碼，請選擇**開**。

其他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其他**和以下設定:

儲存寄件備份 — 選擇將每次寄出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複製到**寄件備份**資料夾。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定義每次將已發送訊息儲存到寄件備份資料夾的數量。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是否要儲存訊息到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

訊息閱讀助理

使用**訊息閱讀助理**，您可以收聽已接收文字、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如欲收聽在**收件匣**或**信箱**的訊息，請捲動至訊息或標記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聆聽**。要跳至下一則訊息，請向下捲動。

祕訣：當待機模式中顯示 **1 則新訊息**或**新電子郵件**時，要聽取已接收的訊息，請按住左選擇鍵直到**訊息閱讀助理**開啓。

通訊錄



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名片中所儲存的電話號碼的後十一位數之配對。

如想要查看固定撥號號碼，請選擇**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固定撥號連絡人**。此設定只有在SIM卡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管理通訊錄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要新增連絡人，請選擇**選項** > **新增連絡人**。填寫您要的欄位，然後選擇**完成**。

要編輯連絡人，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要爲連絡人指定預設號碼和地址，請選擇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預設值**。捲動到想要的預設選項，然後選擇**指定**。

若要將姓名和號碼從SIM卡複製到行動電話，請選擇**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捲動到您想要複製的姓名，標記想要的姓名，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到通訊錄**。

要將電話號碼、傳真或傳呼機號碼從通訊錄複製到SIM卡，請捲動到您要複製的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 > **至SIM電話簿**。

管理連絡人群組

建立連絡人群組可讓您在同一時間內傳送文字或電子郵件訊息給多位收件者。

1. 向右邊捲動，然後選擇**選項** > **新增通訊分組**。
2. 爲群組輸入一個名稱。
3. 選擇群組然後**選項** > **加入成員**。
4. 標記您想要加入群組的連絡人，然後選擇**確定**。

新增鈴聲

您可以爲每個連絡人及群組設定鈴聲（也可以設定視訊鈴聲）。

1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2 要爲連絡人加上鈴聲，請選擇該連絡人，**選項** > **鈴聲**，然後選擇想要的鈴聲。

若要為群組加上鈴聲，請向右捲動至群組清單並捲動到某個群組通訊錄。選擇**選項** > **鈴聲**和群組專屬的鈴聲。

要刪除個人或群組鈴聲，請選擇**預設鈴聲**為鈴聲。

指定單鍵撥號鍵

您可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2到9）。數字1按鍵已保留供撥打語音信箱之用。使用單鍵撥號以前，必須先啓動單鍵撥號。詳情請參閱第73頁「通話」中的「**單鍵撥號**」。

1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和連絡人。
2 捲動到一個號碼，然後選擇**選項** > **指定單鍵撥號**。捲動到想要的單鍵撥號鍵，然後選擇**指定**。當您返回連絡人資訊畫面時，該號碼旁的 表示其已指定單鍵撥號。

若要使用單鍵撥號撥打給連絡人，請於待機模式中，按單鍵撥號鍵和通話鍵，或按住單鍵撥號鍵。

多媒體

使用**多媒體**可儲存和分類您的影像、短片、音樂曲目、聲音檔、播放清單、線上播放連結、.ram檔和簡報。

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和資料夾。

要將影像設爲桌面圖案，請選擇**影像**，和想要的影像。選擇**選項** > **使用影像** > **設爲桌面圖案**。要指定特定影像給連絡人，請選擇**指定給連絡人**。

若要將影片設定爲影片鈴聲，請選擇**影片**和想要的影片。選擇**選項** > **使用影片** > **設爲鈴聲**。要指定影片給連絡人，請選擇**指定給連絡人**。

如欲將檔案複製到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請捲動到該檔案或標記該檔案，然後選擇**選項** > **組織** > **複製至手機記憶體**或**複製至記憶卡**。

要建立影像資料夾且將影像移動到此資料夾，請選擇**影像**，捲動到一個影像，選擇**選項** > **組織** > **新增資料夾**，然後輸入資料夾的名稱。

標記您想移動到資料夾的影像，請選擇**選項** > **組織** > **移動至資料夾**和資料夾。

編輯影像

要在**多媒體**中編輯影像，請捲動至該影像，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要裁切影像，請按**選項** > **套用效果** > **裁切**。要手動裁切影像大小，請選擇**手動**或從清單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如果您選擇**手動**，影像的左上角會出現一個十字符號。捲動至想要裁切的地方並選取，然後選擇**設定**。另一個十字會出現在右下角。再次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要調整第一個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返回**。選取區域會變成長方形，也就是組成裁切影像的區域。

若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請選擇要裁切之影像的左上角。要重新調整反白區域的大小，請使用導覽鍵。要固定選取的區域，請按下導覽鍵。要在影像中移動區域，請捲動。要選擇裁切的區域，請按導覽鍵。

要在影像中消除紅眼的情況，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消除紅眼**。將十字符號移到眼睛部份，然後按導覽鍵。螢幕上會顯示一個環圈。要重新調整適合眼睛大小的環圈，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要消除紅眼效果，請按導覽鍵。

影像編輯的快捷鍵如下所示：

- 要以全螢幕觀看影像，請按*。要再回到一般畫面，請再按 *。
- 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3或1。
- 要放大或縮小，請按5或0。

- 要於縮放的影像內移動，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

編輯影片

欲在**多媒體**中編輯影片與建立自訂影片，請捲動到任一影片並選取**選項** > **影片編輯**。

在影片編輯中您可以看見兩個時間軸：影片時間軸與聲音檔時間軸。新增至影片的影像、文字、過場會顯示於影片的時間軸中。要在時間軸之間切換，可向上或向下捲動。

修改影片

要修改影片，請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編輯影片

剪下 — 在剪下的影像畫面中修剪影片。

新增色彩效果 — 在影片中插入色彩效果。

使用慢動作 — 在影片中使用慢動作。

靜音或取消靜音 — 將原始影片聲音設爲靜音或取消靜音。

移動 — 將影片移到選取位置。

移除 — 從影片移除影片片段。

製作副本 — 複製選擇的影片片段。

編輯文字 （僅在增加文字時才顯示） — 可移動、移除或複製文字、變更文字的色彩和樣式、定義文字在畫面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增加文字的效果。

編輯影像 （僅在新增影像時才會顯示） — 移動、移除或複製影像；定義其在畫面上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設定影像的背景或色彩效果。

編輯聲音檔 （僅在已增加聲音檔時才顯示） — 可剪接或移動聲音檔、調整聲音檔長度或者移除或複製檔案。

編輯過場效果 — 過場效果有三種類型：在影片開端、在影片結尾和影片之間的過場效果。當影片第一個過場已套用時，你便可以選擇播放過場效果。

插入 — 可選擇**影片**、**影像**、**文字**、**聲音檔**或**新聲音檔**。

電影 — 以全螢幕或縮圖的方式預覽影片、儲存或發送影片，或是修剪至適當大小以供多媒體訊息發送使用。

要拍攝影片定格，請在剪下影片的畫面中選擇**選項** > **拍攝影片定格**。於影片縮圖預覽畫面中，按下導覽鍵，然後選擇**拍攝影片定格**。

要儲存影片，請選擇**選項** > **電影** > **儲存**。要定義**使用的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設定**。

要傳送影片，請選擇**傳送** > **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或**透過藍牙**。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得知支援發送的最大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的詳細資訊。

若影片太大無法附加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就會出現 。

從電腦傳輸影片

使用相容的USB傳輸線或藍牙連線傳輸影片。

傳輸影片所需的電腦要求如下：

- Microsoft Windows XP作業系統（或更新的版本）
- Nokia電腦端套件
- Nokia Video Manager應用程式（電腦端套件的附加應用程式）

如果您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Nokia Video Manager並連接USB傳輸線傳輸影片，請選擇**電腦端套件**爲連接模式。

若要變更預設的USB連線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USB** > **USB模式**。

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Video Manager已最佳化影片檔案的轉碼與傳輸。如需使用Nokia Video Manager傳輸影片的資訊，請參閱Nokia Video Manager的說明。

下載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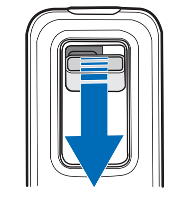
請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您想要下載的檔案類型的資料夾，和下載功能（例如：**影像** > **下載圖案**）。當瀏覽器開啓時，便可選擇下載網站的書籤。

影音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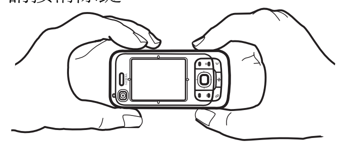
相機

您的手機擁有兩個相機，位於手機背面的高解析度相機 （具橫向模式的主要相機）和位於手機正面的低解析度相機 （具直立模式的次要相機）。兩個相機皆可用來拍攝靜止影像和錄製影片。

如要使用主要相機，請開啓主要相機的滑蓋。要啓動相機，請按相機鍵。



如要放大或縮小，請使用音量鍵或向上或向下捲動。若要拍攝影像，請按相機鍵。影像被儲存到**多媒體**的**影像**資料夾，然後會顯示影像。要返回觀景窗，請選擇**返回**。要刪除相片，請按清除鍵。



若要連續拍照，請選擇**選項** > **連拍模式** > **開**。在連拍模式，相機會在短時間內拍攝六張影像，然後以縮圖顯示出來。

若要使用全景模式，請選擇**選項** > **全景模式**。按下擷取鍵以擷取全景影像。已顯示全景預覽。慢慢地往左或往右轉。您無法改變方向。如果螢幕上的箭頭爲紅色則代表您轉的速度太快。若要停止全景，請再按一次擷取鍵。全景模式僅可使用於主要相機。

要開啓或關閉閃光燈，請選擇**選項** > **閃光燈** > **開**或**關**。如果選擇**自動**，閃光燈將在需要時自動開啓。散光燈僅可使用於主要相機。

在使用閃光燈時請保持安全距離。請勿近距離對人或動物使用閃光燈。在拍照時請勿擋住閃光燈。

在昏暗的光線中，要使用夜間模式，請選擇**選項** > **夜間模式** > **開**。

要使用自動計時器，請選擇**選項** > **自動計時器**和您想要相機在拍攝影像前等待的時間。請按導覽鍵，然後計時器就會啓動。

要調整白平衡和顏色色調，請選擇**選項** > **調整** > **白平衡**或**色調**。調整設定僅可使用於主要相機。

要錄製影片，請選擇**選項** > **影片模式**，然後按下導覽鍵開始錄製。

相機設定

本手機支援1600 x 1200像素的影像擷取解析度。

要變更相機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攝影機** > **選項** > **設定**。

選擇**影像**和以下設定：

影像畫質、**解析度(攝影機1)**和**解析度(攝影機2)** — 影像品質越佳和解析度越高，影像所佔據的記憶體容量就越大。

顯示拍攝影像 — 若要在拍攝完後不顯示影像，請選擇**否**。

預設影像名稱 — 變更拍攝影像的名稱。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要將影像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

選擇**影片**和以下設定：

長度 — 假如設定為**最大**，錄製影片的長度只會受限於記憶體空間。若設定為**短**，錄影時間的長度調整適合多媒體訊息傳送。

解析度(攝影機1)和**解析度(攝影機2)** — 選擇影片解析度。

預設影片名稱 — 選擇短片要如何命名。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要將短片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

音樂播放機

如欲開啟音樂播放機，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

音樂資料庫

音樂資料庫是可使用的音樂曲目資料庫。要開啟音樂資料庫，在音樂播放機主功能畫面中，請選擇**選項** > **音樂資料庫**。

要在行動電話記憶體以及記憶卡上更新音樂資料庫和搜尋音樂曲目，請選擇**選項** > **更新音樂資料庫**。

要播放某個特定的專輯，請選擇**專輯**，捲動到該專輯，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若要聆聽專輯上的特定曲目，請選擇**專輯**與某張專輯、標記要聆聽的曲目，並選擇**選項** > **播放**。

曲目清單

若要整合及儲存您自己的曲目清單，請選擇**曲目清單** > **選項** > **新曲目清單**。然後選擇要儲存曲目清單的記憶體，並為曲目清單輸入名稱。標記所需的曲目，並按導覽鍵。

若要聆聽曲目清單，請選擇**曲目清單**，捲動至曲目清單，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

從其他檢視中，您可以將曲目新增到已儲存的曲目清單中。例如：若要新增專輯，請選擇**專輯**，找出專輯、捲動至該專輯，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至曲目**

清單 > **已儲存曲目清單**。選擇要新增專輯的曲目清單。

聽音樂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要開始播放或暫停播放，請按導覽鍵。要跳至下一首或上一首曲目，請向下或向上捲動。要快轉或倒轉，請向下或向上按住導覽鍵。

若要查看目前播放的曲目清單，請選擇**選項** > **開啟 "正在播放"**。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音樂播放機在背景執行，請按結束鍵。

若要重複播放音樂曲目，請選擇**選項** > **重複播放**。選擇**全部**重複播放所有目前正在播放的曲目，**單曲**重複播放目前正在播放的曲目，或**關**不重複播放曲目。

若要以隨機順序播放音樂，請選擇**選項** > **隨機播放** > **開**。

聲音設定

要調整音樂鈴聲或套用音效，請選擇**選項** > **聲音設定**。

平衡器

可以加強或降低音樂播放期間的頻率，並修改音樂聲音的播放方式，請選擇**選項** > **聲音設定** > **平衡器**。

要使用預設，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啟動**。

建立新預設的聲音設定

1. 要建立新預設，請選擇**選項** > **新預設**，然後輸入預設名稱。
2. 若要切換各個頻帶，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若要加強或降低頻帶中的聲音，請向上或向下捲動。
3. 選擇**返回**。

RealPlayer

有了RealPlayer，您就可以播放媒體檔（例如：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影片），或開啟線上播放連結，來播放線上播放媒體檔。要開啟RealPlayer，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RealPlayer**。

RealPlayer並不一定會支援所有檔案格式或所有檔案格式的類型。

播放媒體檔

要在RealPlayer播放媒體檔，請選擇**選項** > **開啓**和以下選項：

最近播放的檔案 — 播放您最近播放過的媒體檔

已儲存的影片 — 播放儲存在行動電話或記憶卡的媒體檔

若要線上播放內容，請依照下列指示：

- 從多媒體資料功能表選擇已儲存的線上播放連結。會建立線上播放伺服器的連線。
- 在瀏覽網路時開啓線上播放連線。

如欲線上播放實況內容，您必須先設定您的預設存取點。詳情請參閱第75頁的「存取點」。

許多服務提供商會要求您使用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做爲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提供商可允許您使用WAP存取點。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在RealPlayer中，您只能開啓rtsp://URL位址。您無法開啓http://URL位址，但是RealPlayer可以辨識.ram檔中的http連結，因爲.ram檔是包含rtsp連結的文字檔。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因爲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播放時可使用的快捷鍵

在多媒體檔中，向上捲動可向前搜尋，向下捲動可向後搜尋。

按音量鍵可以提高或降低聲音的音量。

視覺收音機

您可以如同使用 FM 收音機一樣，來收聽擁有自動搜尋和預設頻道功能的視覺收音機應用程式。或者若您搜尋到的電台提供視覺收音機服務且您的系統業者支援該服務，您就可以觀看與收音機節目相關的類似視覺資訊。視覺收音機服務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

當手機處於離線模式時，無法啓動視覺收音機。

FM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裝置，才能使FM收音機運作正常。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爲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變成靜音。

如欲開啓視覺收音機，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要關閉收音機，請選擇**退出**。

搜尋和儲存廣播電台

當電台開啓時要開始搜尋電台，請選擇 或 。找到電台後會停止搜尋的動作。要儲存電台，請選擇**選項** > **儲存電台**。爲電台選擇位置輸入電台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電台功能

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選擇 或 捲動到下一個或前一個已儲存的電台。若沒有儲存電台，就無法使用此按鈕。

若使用相容耳機收聽廣播，您可按耳機鍵並捲動至想收聽的已儲存廣播電台。

要儲存正在收聽的廣播電台，請選擇**選項** > **儲存電台**，和預設的位置並且輸入電台名稱。

要手動設定電台頻率，請選擇**選項** > **手動搜尋**。

要在背景下聆聽廣播電台且處於待機模式，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電台清單

開啓收音機後，請選擇**選項** > **電台**。

電台清單可用來管理已儲存的廣播電台。

設定電台

在電台清單中，捲動到一個電台，然後選擇編輯來變更電台的參數。

檢視視覺內容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欲觀看現正播放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 。

若視覺服務識別碼沒有儲存在頻道清單中，便會要求您輸入視覺服務識別碼。輸入視覺服務識別碼，然後按**確定**。若您沒有視覺服務識別碼，請選擇**擷取**進入電台目錄（系統服務）。

要停止視覺內容顯示但不停止FM收音機，請選擇**關閉**。

要設定燈光設定和省電螢幕保護圖案啓動的逾時時間，請選擇**選項** > **螢幕顯示設定**。

視覺廣播設定

當收音機開啓時，請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啓動鈴聲 — 啓用或停用開啓鈴聲

自動啓動服務 — 啓用或停用視覺內容的自動播放

存取點 — 選擇存取點

電台目錄

使用電台目錄（系統服務），您就可以選擇要啓用視覺廣播，或者從清單選擇傳統收音機電台（分類在各資料夾中）。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從視覺內容畫面連結到電台目錄

要擷取視覺服務識別碼，以及開啓目前搜尋到的廣播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 和**擷取**。在建立電台目錄連線後，您可以從資料夾清單中選擇距離您目前最近的地點。

手機會比較列出的收音機電台頻率和目前搜尋到的收音機電台頻率。若找到相符的頻率，便會顯示搜尋到的收音機電台的視覺服務識別碼。選擇**確定**便可開始觀看視覺內容。

若有兩個以上的電台與頻率相符，就會在清單中顯示廣播電台與其視覺服務識別碼。

選擇想要的廣播電台後會顯示搜尋到的廣播電台與其視覺服務識別碼。選擇**確定**便可開始觀看視覺內容。

從選項連結到電台目錄

要從電台清單連結到電台目錄（系統服務），請選擇**選項** > **電台目錄**。

在連線到電台目錄後，會要求您從位置清單中選擇距離您目前最近的地點。

提供視覺內容的廣播電台會以 標示。

選擇想要的廣播電台和以下選項：

收聽 — 搜尋反白選取的廣播電台。若要確認頻率設定，請選擇**是**。

啓動視覺服務 — 開啓選取廣播電台的視覺內容（若有提供）

儲存 — 將選取的廣播電台的詳細資訊儲存到電台清單中

詳細資訊 — 查看頻道資訊

網路

要瀏覽使用XHTML、WML或HTML撰寫的網頁，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或在待機模式下按住**0**。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各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重要：請只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以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Unicode編碼格式。

若您在瀏覽網頁時，發現網頁無法讀取、網頁不被支援或有亂碼的發生，請進入**功能表** > **網絡** > **選項** > **設定** > **預設編碼** ，選擇相應的編碼模式。

設定手機的瀏覽器服務

您的手機也許會根據SIM卡自動設定WAP或網路存取點。

您可以使用**設定精靈**來設定WAP或網路存取點設定。詳情請參閱第77頁的 「設定精靈」。

您可能會從服務提供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的服務設定。

如欲手動定義存取點，請參閱第75頁的 「存取點」。

進行連線

請按照下列指示進入網路頁面：

- 選取服務提供商的首頁 ( )。
- 從書籤畫面選取書籤。
- 於書籤畫面中，輸入網頁位址，然後選擇**移至**。

檢視書籤

您的手機可能預先安裝了書籤以及協力廠商的網站連結。您可能可以透過手機進入其他協力廠商的網站。Nokia尚未與這些協力廠商的網站結盟，且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也不承擔任何責任。若您選擇進入這樣的網站，您應謹慎注意其安全性或內容。

書籤會以下述圖示表示：

預設存取點定義的首頁。

自動書籤資料夾包含您瀏覽網頁時自動收集到的書籤 ( )。

顯示書籤標題或書籤網際網路位址的書籤。

和 也許會被網路的頁面圖示取代。

手動加入書籤

1 在書籤畫面中選擇**選項** > **書籤管理** > **新增書籤**。
2 輸入欄位資料。
3 選擇**選項** > **儲存**。

發送書籤

捲動至某個書籤或標記多個書籤，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傳送**和一個選項。

連線安全性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安全指示符號，表示手機與網際網路閘道或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已經過加密且安全無虞。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提供商會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資料傳輸的安全性。

欲檢視連線、加密狀態和伺服器認證的詳細資訊，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網頁資訊**。

使用某些服務（例如：金融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性功能。上述的網路連線需要安全憑證。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請參閱第72頁的「憑證管理」。

瀏覽網頁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發送或轉寄。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來源可靠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例如：有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瀏覽的按鍵與指令

要開啓連結、進行選取或勾選方塊，請按導覽鍵。

要回到瀏覽的前一頁，請選擇**返回**。若無法使用**返回**，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記錄**來查看您在瀏覽期間曾經觀看的網頁清單（依瀏覽時間排列）。要選擇想觀看的網頁，向左或向右捲動，然後選取。每次結束瀏覽後，記錄清單也將隨之清除。

要在瀏覽時儲存書籤，請選擇**選項** > **存爲書籤**。

要從伺服器擷取最新內容，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要開啓瀏覽器工具列，捲動至頁面的空白處，然後按下導覽鍵。

瀏覽時的按鍵捷徑

1 — 開啓您的書籤。

2 — 在此頁面搜尋關鍵字。

3 — 回到前一頁。

5 — 列出所有開啓視窗。

8 — 顯示此頁面概觀。再按一次8可放大此頁欲觀看的部分。

9 — 輸入新的網路位址。

0 — 到首頁。

* 或 **#** — 放大或縮小頁面。

迷你地圖

迷你縮圖可幫助您瀏覽包含大量資訊的網頁。當**迷你縮圖**在瀏覽設定爲開啓，可於瀏覽網頁時，開啓**迷你縮圖**顯示您正在瀏覽的頁面總覽。要在**迷你縮圖**中移動，請捲動。當您停止捲動時，**迷你縮圖**會消失並且會顯示您在**迷你縮圖**所框選的區域。

頁面總覽

使用**頁面總覽**，您可以在網頁中以較快的速度移動至欲觀看處。並非所有頁面皆可使用頁面總覽。

顯示目前頁面的頁面總覽，請按8。如欲搜尋頁面中想觀看的部份，請向上或向下捲動。再按一次8可放大此頁欲觀看的部分。

網路收取點和部落格

網路收取點是網頁上的.xml檔案，被大量用來分享新聞標題或文字，例如：以新聞收取點格式顯示的最新新聞。部落格或（網誌）是網路日記。大部分網路收取點使用RSS和ATOM技術。

瀏覽器會自動偵測網頁是否有包含網路收取點。如欲申請某個網路收取點，請選擇**選項** > **訂閱**和收取點，或按一下連結。如欲檢視您已申請的網路收取點，於書籤頁面中，選擇**網路收取點**。

如欲更新某個網路收取點，請先選擇它，然後**選項** > **重新整理**。

要定義如何更新網路收取點，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網路收取點**。

已儲存網頁

您可以儲存網頁且供日後離線時觀看。

要在瀏覽時儲存網頁，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儲存頁面**。

如欲開啓**已儲存的頁面**畫面，在書籤畫面中，請選擇**已儲存網頁**。如欲開啓網頁，請選取它。

要建立瀏覽器服務連線並再次擷取網頁內容，請選擇**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在重新載入網頁後，行動電話會處於連線狀態。

結束連線

如欲中斷連線且於離線狀態觀看瀏覽的網頁，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中斷連線**。如欲停止瀏覽，請選擇**選項** > **退出**。

清除快取記憶體

快取記憶體是一個記憶體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輸入密碼的機密資訊，每次使用後請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要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選項** > **清除私人資料** > **清除快取記憶**。

要清除所有私人資料，包含資料、密碼和瀏覽記錄的快取記憶體和cookies，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選項** > **清除私人資料** > **全部**。

瀏覽器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一般

存取點 — 選擇預設存取點

首頁 — 定義首頁位址。

迷你縮圖 — 設爲開啓或關閉。

歷程紀錄 — 當您選擇**返回**時，選擇是否顯示瀏覽期間所觀看的網頁清單。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Java/ECMA指令碼 — 啓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網頁

載入內容 — 選擇瀏覽時自動下載的內容類型。若選擇**只有文字**，如欲在瀏覽時下載影像，請選擇**選項** > **工具** > **載入影像**。

螢幕大小 — 選擇使用螢幕畫面來觀看網頁的方式。

預設編碼 — 當您選擇**自動**，瀏覽器會自動嘗試選擇正確的字元編碼。

封鎖彈出式視窗 — 可在瀏覽期間允許或封鎖自動開啓的不同彈出式視窗。

自動重新載入 — 啓動或關閉自動重新整理的流覽頁面。

字體大小 — 選擇字體大小。

隱私權

自動書籤 — 在瀏覽網頁時，若您想要自動儲存書籤到**自動書籤**資料夾中，請選擇**開**。若選擇**隱藏資料夾**，書籤仍然會自動加入至資料夾中。

儲存表單資料 — 如果您不想要儲存您在不同網頁表單輸入的資料，且不想於下次進入時使用，請選擇**關**。

Cookies — 您可以啓用或停用接收與發送 cookie（一種內容供應商用來辨識使用者與其最常使用的內容方式）。

網路收取點

自動更新 — 定義您是否想要自動更新網路收取點，及您多久想要更新一次。設定應用程式自動擷取網路收取點可能會透過您的服務提供商的系統接收到大量資料。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得知資料傳輸收費的資訊。

自動更新的存取點 — 選擇想要更新的存取點（僅在**自動更新**開啓時才可用）。

下載

下載 （系統服務）為您行動電話中的行動目錄商店。您可以在網路上下載一些免費內容。

使用**下載**，您可以搜尋、預覽、購買、下載和更新內容、服務和應用程式。會根據不同的服務提供商將各項目分類到不同的目錄與資料夾。所提供的內容視您的服務提供商而定。

選擇**功能表** > **下載**。

下載會使用您的系統服務進入最新的內容。欲知有關**下載**其他物件的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或物件的供應商或製造商。

電子秘書

時鐘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時鐘**。

時鐘設定

要變更時間或日期，請選擇**選項** > **設定**。如需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0頁的「日期與時間」。

設定鬧鈴

1 如欲設定新鬧鈴，請像右捲動至**鬧鈴**，然後選擇**選項** > **新鬧鈴**。
2 輸入鬧鈴時間，選擇是否要重複鬧鈴以及鬧鈴重複的時間，然後選取**完成**。啓動鬧鈴後， 就會出現。

如欲取消鬧鈴，請捲動至鬧鈴，然後選擇**選項** > **取消鬧鈴**。要關閉鬧鈴，請選擇**選項** > **關閉鬧鈴**。

關閉鬧鈴

選擇**停止**可關閉鬧鈴。

選擇**重響**可停止鬧鈴五分鐘，五分鐘後鬧鈴會再響起。

若在關機時預定的鬧鈴時間到期，本裝置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本裝置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進行通話。選擇**否**關機，或選擇**是**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是**。

世界時鐘

如欲開啓世界時鐘畫面，請向右捲動至**世界**。如欲在清單中加入城市，請選擇**選項** > **加入城市**。

如欲設定您所在的城市，捲動至該城市，然後選擇**選項** > **設爲目前所在城市**。該城市會顯示在時鐘主畫面，而且手機的時間也會根據選取的城市隨之變更。請檢查時間是否正確並符合您的時區。

行事曆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行事曆**。

在行事曆中，您可以記錄和別人約定好的約會、要進行的會議、生日、紀念日以及其他事件。您也可以設定行事曆鬧鈴提醒您即將來臨的事件。

建立行事曆項目

1. 選擇**選項** > **新增項目**和一個項目類型。
   年度紀念日項目每年都會重複。
2. 輸入欄位資料。
   重複 — 按導覽鍵可變更爲重複的項目。重複的項目在當日備註中會以 標示。
   重複直到 — 設定重複項目的結束日期，例如：每週課程的結束上課日。當您選取重複事件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同步處理 > **私人** — 若選擇此選項，在同步處理後，就只有您能看見行事曆項目，而其他人將無法透過線上存取查看行事曆項目。**公開** — 其他人可以透過線上存取看見您的行事曆項目。**不同步** — 行事曆項目不會在您同步處理行事曆時進行複製。
3. 要儲存設定，請選擇**完成**。

行事曆畫面

在當月、當週或當日畫面中按**#**可自動反白選取今日日期。

若要建立會議項目，請在任一行事曆畫面中按數字鍵 (0–9)。

要進入特定日期，請選擇**選項** > **移至日期**。輸入日期，然後選擇**確定**。

待辦事項

選擇**選項** > **待辦事項檢視**。

在**待辦事項檢視**中，您可以列出需要做的事情。

建立待辦事項備註

1. 若要開始輸入待辦事項備註，請按任一數字鍵 (0–9)。
2. 在**主旨**欄位輸入待辦事項名稱。設定待辦事項的到期日和優先順序。
3. 要儲存待辦事項備註，請選擇**完成**。

農曆

農曆只有在手機語言設定爲中文時才可以使用。

若要啓動農曆，在行事曆畫面中，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農曆** > **開**。

若要在行事曆畫面中查看目前被反白日期的詳細農曆資訊，請選擇**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

記事本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記事本**。

如要建立新的記事本，請開始輸入文字。要儲存記事本，請選擇**完成**。

您可將收到的純文字檔 （.txt格式）儲存在**記事本**。

換算器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換算器**。

在換算器中，您可以將測量參數從一個單位換至另一個單位，例如：長度（將碼換算成公尺）。

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換算單位

要進行幣值換算，您必須先設定匯率。詳情請參閱第63頁的「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1 選擇**類型**和想要轉換的測量類型，然後選擇**確定**。
2 選擇第一個單位欄位，然後選擇你想要轉換的原始單位，然後按下**確定**。
3 選擇下一個單位欄位，然後選擇你想要轉換到的變更單位，然後按下**確定**。
4 在第一個數量欄位，輸入欲轉換的值。另一個數量欄位將隨前述欄位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數值。

按**#**可加入小數點，而按*則可加入**+**、**-**（用於溫度）和**E**（指數）符號。

若在第二個欄位輸入數值，換算的順序就會倒過來。換算結果會顯示在第一個數量欄位中。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在換算幣值之前，您必須先選擇基準貨幣（通常為本國貨幣）並加入匯率值。

基準貨幣的匯率為1。基準貨幣可決定其他貨幣的換算匯率。

1 選擇**貨幣**為測量參數基準類型，然後選擇**選項** > **匯率**。
2 要變更基準貨幣，捲動到一種貨幣（通常為本國貨幣），然後選擇**選項** > **設定為基準貨幣**。
3 要新增匯率，請捲動到貨幣，然後輸入新匯率。匯率即為：以選取的基準貨幣為基準，換算成其他貨幣的單位值。
4 在輸入所需的換算匯率之後，您就可以進行幣值換算。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後，您必須輸入新的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匯率會變為零。

應用程式

GPS資料

如要開始GPS資料應用程式，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GPS資料**。

導航

如要使用路徑導引，請選擇**導航資訊**。

路徑指南將顯示到目的地最直接和最短的距離。任何障礙物，例如：建築物或自然障礙物，皆不于理會。將不會把高度上的差異納入考量。路徑導引只會在您移動時啓動。

如要設定行程目的地，請選擇**選項** > **設定目的地**然後設定一個地標爲目的地，或是輸入經緯度座標。請選擇**停止導航**以清除目的地之設定。

如要檢視現在所處地點之位置資訊，請選擇**位置**。

位置

如要將現在所在位置儲存爲地標，請選擇**選項** > **儲存位置**。

行程距離

請選擇**行程距離** > **選項** > **啓動**以啓動行程距離計算並選取**停止**以關閉行程距離計算。計算出的數值會留在螢幕上。

請選擇**重設**將所設定的行程距離、時間、平均和最快時速歸零，並且重新計算。請選擇**重新啓動**將里程計和所有時間設定爲零。

里程計的精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產生進位誤差。GPS訊號的可用與否以及訊號的品質也會對精確度造成影響。

位置要求

您可能會接到來自系統服務欲接收您位置資訊的要求。服務提供商可能會視您手機的位置提供當地的相關資訊，例如：氣候或交通狀況。

當您收到詢問位置的要求時（訊息會顯示此封信爲系統要求）。如要允許傳送位置資訊，請選擇**接受**，如要拒絕要求請選擇**拒絕**。

地標

使用地標，您可以將特定位置的特定資訊儲存至您的手機。您可以在相容的應用程式使用儲存的地標，例如：導航應用程式。

要建立新的地標，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地標** > **選項** > **新增地標**。如要要求您現在位置的座標，

請選擇**目前位置**。如要手動輸入位置資訊，請選擇**手動輸入**。

如要將座標加入至欲設定類別，選取坐標後，請選擇**選項** > **加入至類別**。選擇您想增加座標的類別。

要將一個或多個座標傳送至相容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您所收到的地標存放在**收件匣**的訊息。

Adobe Reader

使用Adobe Reader觀看可攜式文件格式 (.pdf) 文件。要開啓應用程式，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Adobe PDF。

開啓pdf檔案

若要開啓最近觀看的文件，請選擇它。若要開啓不在主畫面清單中的文件，請選擇**選項** > **瀏覽檔案**（位於記憶體和資料夾中的檔案）。

檢視文件

欲在一頁面中移動，請捲動頁面。如欲移動至下一頁，請捲動至此頁底。

如要縮放，請按**選項** > **縮放** > **放大**或**縮小**。

如欲尋找文字，請選擇**選項** > **尋找** > **文字**，然後輸入您想要尋找的文字。如欲找尋下一個事件，請選擇**選項** > **尋找** > **下一個**。

如欲旋轉文件，請選擇**選項** > **檢視** > **向左旋轉**或**向右旋轉**。

如欲儲存文件備份，請選擇**選項** > **儲存**，然後指定儲存位置。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設定：

預設縮放% — 設定開啓.pdf檔觀看時的預設縮放。

檢視模式 > **全螢幕** — 以整頁模式開啓文件。

退出時儲存設定 > **是** — 當您離開時儲存設定爲預設Adobe Reader。

Quickoffice

要使用Quickoffice應用程式，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Quickoffice**。

如欲查看Word、Excel和PowerPoint文件清單，向右或向左捲動至Quickword、Quicksheet或Quickpoint畫面。例如：可用的Microsoft Word文件皆會列於Quickword畫面。

若要於各自的應用程式中開啓檔案，請選擇該檔案。如欲排序檔案，請選擇**選項** > **排序依據**和一個選項。

Quickword

有了Quickword，您可在手機的螢幕上顯示原始的Microsoft Word文件。Quickword可支援顏色、粗體、斜體和底線。

Quickword支援您觀看以Microsoft Word 97、2000、XP和2003儲存的.doc格式的文件（並非完全支援所有上述提及之檔案格式的類型或功能）。

查看Word文件

要在文件中移動，請捲動。

若要搜尋文件中的文字，請選擇**選項** > **搜尋選項** > **尋找**。

Quicksheet

有了Quicksheet，您可以在手機螢幕觀看Microsoft Excel檔案。

Quickword支援您觀看以Microsoft Excel 97、2000、XP和2003儲存的.xls格式的試算表檔案（並非完全支援所有上述提供之檔案格式的類型或功能）。

查看試算表

要在文件中移動，請捲動。

要於工作表之間切換，請選擇**選項** > **工作表**。

搜尋在試算表中某值或方程式中的文字，請選擇**選項** > **搜尋選項** > **尋找**。

要更改試算表顯示方式，請選擇**選項**和以下設定：

平移 — 要於目前的工作表中以區塊方式瀏覽。請捲動到想要瀏覽的區塊，然後選取。

縮放 — 放大或縮小。

凍結窗格 — 要將欄與列保持在上方且左邊選取的方塊可以看得見。

調整大小 — 可調整欄與列的大小

Quickpoint

使用Quickpoint，您可以在您的手機螢幕觀看Microsoft PowerPoint簡報。

Quickpoint支援您觀看以Microsoft PowerPoint 2000、XP和2003建立的.ppt格式的簡報（並非完全支援所有上述提及之檔案格式類型或功能）。

觀看簡報

要在投影片、大綱和備註畫面之間移動，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要在簡報中移動至下一張或上一張投影片，請向下或向上捲動。

要在全螢幕下觀看簡報，請選擇**選項** > **全螢幕**。

要在大綱畫面中展開簡報大綱中的物件，請選擇**選項** > **大綱** > **展開**。

Quickmanager

使用Quickmanager，您可以下載軟體，包括：更新、升級和其他有用的應用程式。您可以以帳單或信用卡繳交下載的費用。

要開啓Quickmanager，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Quickoffice，向右捲動至Quickmanager畫面。

更多相關資訊

如您在使用Quickword、Quicksheet或Quickpoint時有任何問題，請到www.quickoffice.com以取得更多資訊。您也可以發送電子郵件到supportS60@quickoffice.com尋求支援。

漢英雙向辭典

在**漢英雙向辭典**，您可以輸入中文字查詢英文字義，或輸入英文字查詢中文字義。

1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漢英雙向辭典**。
2 如有需要，請切換到要使用的輸入法。
3 請輸入中文字或英文字。
4 在顯示的文字清單中將想要的文字反白和選取，然後觀看翻譯。

設定

操作模式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

在**操作模式**中，您可以調整並個人化行動電話在不同事件、環境或通訊分組中所發出的鈴聲。在待機模式的螢幕上方會顯示目前選取的操作模式。使用**標準**操作模式時，就只會顯示目前的日期。

要啓動操作模式，選擇一種操作模式，然後選擇**啓動**。

祕訣：若要從任何其他操作模式變換至**無聲**，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要個人化操作模式，選擇一種操作模式、**個人化選擇**和以下選項：

鈴聲 — 若要設定語音通話（或是視訊通話）的鈴聲，請從清單選取。按任意鍵可暫停播放聲音。您也可以變更通訊錄內的鈴聲。詳情請參閱第44頁的「新增鈴聲」。

視訊通話鈴聲 — 可爲視訊通話選擇鈴聲

說出來電方姓名 — 選擇**開**可以讓行動電話響時說出撥號人的姓名。

鈴聲類型 — 選取**漸強**時，鈴聲音量會從最弱漸增至您設定的音量。

鈴聲音量 — 設定鈴聲和訊息提示音的音量大小。

訊息提示聲 — 設定文字和多媒體訊息的提示音。

電子郵件提示聲 — 設定電子郵件訊息提示音。

震動提示 — 設定行動電話在來電及接收到訊息時以震動提示。

按鍵音 — 設定按鍵音的音量大小。

警告音 — 啓動或停用警告音。

提示項目 — 設定行動電話只在特定連絡人群組的成員來電時才會發出響鈴。選取群組以外的人來電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操作模式名稱 — 命名操作模式。此設定於**標準**和**離線**操作模式時，將不會顯示。

當使用**離線**操作模式時，行動電話並不會連線到無線系統。如果沒有安裝SIM卡，可於**離線**時開啓手機，使用手機的某些功能。



重要：在離線操作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或使用任何需要位於行動系統範圍內才能執行的功能。您僅能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啓動行動電話的功能。若本手機已上鎖，請輸入解鎖密碼。

佈景主題

您可以啟動一個佈景主題來變更行動電話螢幕的顯示。佈景主題可以包含待機模式的桌面圖案和螢幕保護圖案。您可以編輯一個佈景主題來個人化您的行動電話。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佈景主題**。如要觀看可用的佈景主題清單，請選擇**一般**。目前使用的佈景主題旁，會以勾號標示。

要預覽佈景主題，請捲動到佈景主題，然後選擇**選項** > **預覽**。要啟用預覽的佈景主題，請選擇**設定**。

在**佈景主題**，您也可以設定功能表顯示類型、設定自訂桌面圖案、個人化螢幕保護圖案及外顯示幕。

3-D鈴聲

有了**3-D鈴聲**，您便可以為鈴聲啟動3-D鈴聲音效。但並非所有鈴聲均支援3-D鈴聲音效。要編輯3-D鈴聲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3-D鈴聲**。

要啟動3-D鈴聲音效，請選取**3-D鈴聲** > **開**。要變更鈴聲，請選取**鈴聲**以及想要的鈴聲。

要變更套用到鈴聲的3-D鈴聲音效，請選取**音軌**以及想要的效果。要修改音效，請選擇**軌跡速度**、**都卜勒效應**或**回響**。**都卜勒效應**並非所有音效軌道都可用。

要聆聽具有3-D鈴聲音效的鈴聲，請選取**選項** > **播放鈴聲**。

若啟動3-D鈴聲卻沒有選擇3-D鈴聲音效，將套用擴大立體聲至鈴聲。

聲控指令

要選擇以聲控指令啟動的電話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聲控指令**。變更操作模式的聲控指令位在**操作模式**資料夾中。

要為應用程式啟動新的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 **新應用程式**和該應用程式。要播放已啟動的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 **播放**。

若要使用聲控指令，請參閱第22頁的「聲控撥號」。

手機設定

一般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個人化**、**日期與時間**、**滑蓋設定**、**行動週邊產品**、**安全性**、**原廠設定**、**定位**或**我的自訂鍵**。

個人化

選擇**螢幕顯示**、**待機模式**、**鈴聲**、**語言**、**佈景主題**或**聲控指令**。

螢幕顯示

亮度感應 — 可調整觀察亮度狀況的亮度感應器和調整顯示的亮度。

字體大小 — 可選擇使用於清單和編輯的字體大小。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 設定逾時時間以啓動螢幕保護程式。

問候語或標誌 — 在每次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

燈光逾時 — 選擇背景燈光關閉的逾時時間。

待機模式

動態待機顯示 — 啓動或取消動態待機。詳情請參閱第18頁的「動態待機顯示」。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 — 可在動態待機模式中顯示所選取的應用程式捷徑。若將**動態待機顯示**設爲**開**，就可使用此設定。

捷徑 — 可指定捷徑給左或右選擇鍵（在待機模式中以不同方向捲動或按下導覽鍵）。如果**動態待機顯示**是**開**，則導覽鍵的捷徑無法使用。

系統業者標誌 — 當您已收到或儲存系統業者標誌時，才會顯示此設定。您可以選擇是否要顯示系統標誌。

提示音設定

變更時鐘、行事曆和啓動中的操作模式的提示音。詳情請參閱第68頁的「操作模式」。

語言

手機語言 — 可變更本行動電話顯示的語言。此變更可能也會影響到日期與時間的使用格式，以及使用的分隔符號（例如，計算時使用的分隔符號）。若選取**自動**，行動電話就會根據 SIM 卡的資訊來選擇語言。在您變更螢幕文字語言後，行動電話會重新啓動。

編寫語言 — 可變更本行動電話的輸入語言。變更語言會影響輸入文字和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時的可用字元和特殊字元。

智慧輸入 — 可將行動電話所有的文字編輯器的智慧輸入設定爲**開**或**關**。從顯示的清單選擇智慧輸入的語言。

佈景主題

套用佈景主題，詳情請參閱第69頁的「佈景主題」。

聲控指令

編輯聲控指令和聲控撥號設定。詳情請參閱第69頁的「聲控指令」。

日期與時間

時間和日期 — 設定時間與日期。

時區 — 可設定您所在地的時區。若您設定**系統業者時間** > **自動更新**，會顯示當地時間。

日期格式 — 選擇顯示日期的格式。

日期分隔符號 — 選擇日期的分隔符號。

時間格式 — 可以選擇要使用12小時或24小時制的時間格式。

時間分隔符號 — 選擇時間的分隔符號。

時鐘類型 — 選擇在待機模式中要顯示類比或數位時鐘。詳情請參閱第61頁的「時鐘」。

鬧鈴鈴聲 — 選擇鬧鈴鈴聲。

工作日 — 可指定鬧鐘只在工作日開啓的日期。

系統業者時間（系統服務）— 可允許系統更新行動電話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若您選擇**自動更新**，所有進行中的連線都會中斷。請檢查您爲鬧鈴設定的時間，因爲可能會受到影響而變更。

滑蓋操作

開啓滑蓋 — 可選擇當開啓滑蓋時是否接聽來電，請選擇**接聽來電**或**不接聽來電**。

關閉滑蓋 — 可選擇當關閉滑蓋時是否結束通話，請選擇**結束目前通話**或**繼續目前通話**。

啓動鍵盤鎖 — 可選擇當關閉滑蓋時是否鎖住按鍵，請選擇**關閉滑蓋時開**或**關閉滑蓋時關**。如欲在每次關閉滑蓋時都收到詢問，請選擇**總是詢問**。

週邊產品

欲更改週邊產品的設定，在**行動週邊產品設定**畫面中，捲動至一個週邊產品（例如：**通話用耳機**），選擇**選項** > **開啓**和下列選項：

預設操作模式 — 選擇每次連接週邊產品到行動電話時，要啓動的操作模式

自動接聽 — 可設定行動電話在連接特定週邊產品時，於五秒後自動接聽來電。若將**鈴聲類型**設定爲**嗶一聲**或**無聲**，將無法使用自動接聽功能，您必須手動接聽來電。

燈光 — 要設定使用週邊產品時，讓行動電話的燈光持續顯示，請選擇**開**。

保密

選擇**手機與SIM卡**、**憑證管理**或**安全模組**。

手機和SIM卡

您可以變更以下密碼：鎖定密碼、PIN或UPIN碼和PIN2碼。密碼只能包含0到9的數字。

請勿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相似的密碼，以避免誤撥該號碼。

使用中的密碼 — 爲使用中的USIM選擇啓動的密碼、**PIN**或**UPIN**。若使用中的USIM支援UPIN且並無拒絕UPIN才會顯示。

要求PIN碼或**UPIN碼要求** — 設定行動電話在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密碼。有些SIM卡不允許將開機時PIN碼的要求設爲**關**。若您選擇**使用中的密碼** > **UPIN**，則螢幕會顯示**UPIN碼要求**。

PIN碼或**UPIN碼**、**PIN2碼**和**鎖定密碼** — 可更改密碼。

按鍵自動鎖定時限 > **使用者自訂** — 在閒置一段時間後自動鎖定按鍵。

手機自動鎖定時限 — 設定行動電話自動上鎖的逾時時間。要再次使用行動電話，您需要輸入正確的鎖定密碼。要關閉自動鎖定時限功能，請選擇**無**。

如變更SIM卡則鎖定 — 可設定行動電話要求鎖定密碼（當新的SIM卡或不明的卡被插入行動電話時）。行動電話會記錄使用者使用過的SIM卡清單。

特定分組（系統服務）— 可指定您可撥打或接聽的連絡人分組。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要啓動行動電話系統業者預設的分組，請選擇**預設**。假如您希望使用其他分組（您必須知道分組索引碼），請選擇**開**。

啓動特定分組功能時，您可能仍可以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確認SIM卡加值服務（系統服務）— 設定行動電話在使用SIM卡服務時顯示確認訊息。

憑證管理

憑證管理顯示已儲存於您手機的授權憑證清單。向右捲動可查看個人憑證清單（若有儲存）。

若要連線到網路銀行、其他網站或其他遠端伺服器來進行與傳輸機密資料的相關事宜，就應該使用數位憑證。若要減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侵害風險，並在下載與安裝軟體時確認軟體授權，都應該使用數位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憑證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憑證管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任的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憑證皆有使用期限。倘若該憑證仍在有效期間，卻出現「已到期」或者「尚未到達啓用日」的訊息，請查看您手機目前的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查看憑證詳細資訊與檢查授權資訊

當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已通過檢查後，您才可以正確辨識伺服器。

若伺服器的身份尚未通過認證，或者行動電話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行動電話將會通知您。

要查看憑證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一個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開啓憑證詳細資訊時，手機會查看憑證有效性，然後顯示以下其中一段文字：

憑證逾期 — 選取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憑證尚未生效 — 選取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憑證已損毀 —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不信任憑證 —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

變更信任設定

在變更任何憑證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憑證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憑證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捲動到授權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信任設定**。之後將列出可使用選取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視選取憑證而定）。

安全模組

檢視或編輯安全模組。

原廠設定

您可以將某些設定重設回其原始值。您需要鎖定密碼。詳情請參閱第11頁的「密碼」中的「鎖定密碼」。

我的自訂鍵

我的自訂鍵 — 可設定按下我的自訂鍵時開啟特定的應用程式。詳情請參閱第21頁的「我的自訂鍵」。

定位

有了定位服務，您就可以依據裝置所在位置（系統服務）接收來自服務提供商傳送的當地相關資訊（例如，天氣預報和交通狀況）。

若要啟動定位方法，請選擇**定位方法**，捲動至所需的定位方法，然後選擇**選項** > **啟用**。若要停止使用，請選擇**選項** > **關閉**。

若要定義定位伺服器存取點，請選擇**定位伺服器** > **存取點**和想要的存取點。然後選擇**伺服器位址**，然後輸入網域名稱或伺服器的URL位址。

手機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手機和通話**、**來電轉接**、**通話限制**或**系統**。

通話

本機號碼傳送（系統服務）— 設定在打電話時顯示（**是**）您的手機號碼，或者隱藏（**否**）您的手機號碼。在您申請此服務時，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可能已幫您做好此設定（**由系統設定**）。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將會在您進行通話時通知您有新來電。若要求系統啟動來電插撥，請選擇**啟動**。若要求系統關閉來電插撥，請選擇**取消**。要查看功能是否可以使用，請選擇**檢查狀態**。

以簡訊拒絕來電 — 啟動使用文字訊息拒絕來電。詳情請參閱第23頁的「接聽或拒絕來電」。

文字訊息 — 先輸入要發送的文字訊息內容，以供拒絕來電時使用。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可選擇於視訊通話期間拒絕視訊傳輸時，顯示靜止影像代替視訊。

自動重撥 — 設定行動電話於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按結束鍵可停止自動重撥。

通話報告 — 設定行動電話概要顯示上次通話的大約時間。

顯示通話計時 — 設定行動電話於通話期間顯示通話計時。

單鍵撥號 > **開** — 設定行動電話撥打指定到單鍵撥號鍵的號碼（按住指定的按鍵2到9即可進行撥號）。

任意鍵接聽 > **開** — 快速按任意鍵接聽來電（左、右選擇鍵、音量鍵、我的自訂鍵、瀏覽鍵或結束鍵除外）。

使用中的號碼（系統服務）— 當SIM卡支援兩組用戶號碼（即兩組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設定。選擇要用來打電話和發送簡訊的電話號碼（**號碼 1**或**號碼 2**）。

但無論選擇哪組電話號碼，您都可以接聽兩組電話號碼的來電。若您選擇**號碼 2**且尚未申請此系統服務，您將無法撥打電話。要免去選擇號碼的麻煩，請選擇**號碼切換** > **關閉**（須SIM卡支援）。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PIN2碼。

來電轉接

來電轉接是系統服務。

1 選擇您要轉接的通話：**語音通話**、**數據及視訊通話**或**傳真通話**。
2 選擇想要使用的選項。例如：選擇**若忙線**在您忙線中或想拒接來電時，就可轉接通話。
3 要開啓或關閉來電轉接，請選擇**啓動**或**取消**。要查看是否已啓動此選項，請選擇**檢查狀態**。您可同時啓動多個來電轉接選項。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系統服務）功能可讓您限制使用行動電話撥出或接收的電話號碼。要變更設定，您必須從服務提供商取得限制密碼。

捲動到想要的限制選項，若要求系統開啓通話限制，請選擇**選項** > **啓動**。要關閉選取的通話限制，選擇**取消**。要查看通話限制是否已啓動，請選擇**檢查狀態**。要變更限制密碼，請選擇**變更通話限制密碼**。要取消所有啓動的通話限制，請選擇**取消所有限制**。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啓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可能仍可以撥打特定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系統

系統模式 — 選擇使用哪一個系統（如服務提供商有支援才有顯示）。如果您選擇**雙系統**，行動電話會根據系統業者之間的系統參數和漫遊協定，自動顯示GSM或UMTS系統。

系統業者選擇 — 要設定行動電話搜尋且自動選擇一個可用的系統，請選擇**自動**。要從系統清單手動選擇想要使用的系統，請選擇**手動**。若無法連線到手

動選取的系統，行動電話會發出錯誤提示音並要求您選取其他系統。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系統 （即SIM卡使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簽有漫遊協定。

基地台狀態顯示（系統服務）— 選擇**開**可設定行動電話在使用以微蜂窩系統 (MCN) 技術為基礎的行動電話系統時提供指示訊息，並啟動接收行動訊息。

連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連線** > **藍牙**、**USB**、**存取點**、**封包數據**、**數據通話**、**SIP設定**、**設定檔**或**APN控制**。

藍牙

切換藍牙開或關，並編輯藍牙設定。詳情請參閱第80頁的 「藍牙連線」。

USB

編輯USB設定。詳情請參閱第82頁的 「USB資料傳輸線」。

存取點

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你可以定義不同的存取點：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使用WAP存取點檢視網路頁面
- 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例如，用來發送與接收電子郵件的存取點）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您可以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收到包含存取設定的訊息，或您也可以預設行動電話的存取點設定。

要建立新的存取點或編輯已存的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新增存取點**或**編輯**。要使用現存的存取點設定來建立新的存取點，請捲動至一個存取點，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存取點**。

視**數據傳輸方式**中所選擇的連線類型而定，僅可使用某些設定。填入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或標有星號的欄位。

請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取得該設定：**數據傳輸方式**、**存取點名稱** （僅適用於封包數據）、**撥打號碼**（僅適用於數據通話）、**使用者名稱**、**密碼**、**驗證**、**首頁**、**數據通話類型**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和**最快數據通話速率** （僅適用於數據通話）。

連線名稱 — 輸入連線的敘述性名稱。

提示輸入密碼 — 若您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都必須輸入新密碼，或者您不要將密碼儲存到行動電話，請選擇**是**。

如有必要要定義通訊協定 (IP) 版本、行動電話IP位址、網域名稱系統 (DNS)、代理伺服器和進階數據

通話設定，例如：回撥、PPP壓縮、登入指令碼和數據機啓用字串，請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封包數據

封包數據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封包數據連線 — 若選取**當有GPRS訊號時**，且您正處於支援封包數據的系統內，行動電話將登錄至封包數據系統，您即可透過封包數據連線發送簡訊。選取**當需要時**後，行動電話將僅在您啓動需用到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會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當沒有應用程式需要使用封包數據連線時，就會自動關閉封包數據連線。

若您不在封包數據服務的涵蓋範圍內卻又選取了**當有GPRS訊號時**時，行動電話便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 — 要使用行動電話做爲電腦的數據機時必須輸入存取點名稱。

高速封包存取 — 啓動或關閉在UMTS系統使用HSDPA （系統服務）。

如有支援HSDPA之使用，經由無線網路下載資料（例如：訊息、電子郵件和瀏覽網頁）會較快。

數據通話

數據通話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GSM數據通話的存取點。

連線時間 — 可設定若數據通話超過逾時時間仍無回應則會自動中斷連結。要輸入逾時時間，請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輸入時間 （分鐘）。若您選擇**無限制**，數據通話並不會自動切斷連結。

SIP設定

檢視和編輯SIP (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 操作模式。

組態

特定功能 （例如，網路瀏覽和多媒體訊息）可能需要組態設定。您可以從服務提供商處取得該設定。詳情請參閱第16頁的 「組態設定」。

要刪除組態，捲動到要刪除的組態，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

存取點名稱控制

使用存取點名稱控制服務，您可以限制封包數據存取點的使用。此設定只在您的USIM卡支援服務時才可使用。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PIN2碼。

應用程式

如欲檢視和編輯您手機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設定** > **應用程式**。

單鍵撥號

要為電話號碼指定單鍵撥號鍵，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單鍵撥號**，捲動到單鍵撥號鍵，然後選擇**選項** > **指定**。選擇單鍵撥號的連絡人及號碼。

要查看指定到單鍵撥號的號碼，請捲動到單鍵撥號鍵，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號碼**。要變更或移除號碼，請選擇**變更移除**。

語音

欲選擇閱讀訊息的預設語言和語音及調整語音屬性，例如：速度和音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語音**。

若要查看語音的詳細資訊，請向右捲動、捲動至該語音項目，並選擇**選項** > **語音詳細資訊**。要測試語音，請捲動到該語音，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語音**。

設定精靈

設定精靈會依據服務提供商來設定手機的系統業者（MMS、GPRS和網際網路）和電子郵件設定。也有可能使用其他設定。

若要使用這些服務，您必須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啓動數據連線或其他的服務。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設定精靈**。

通話信箱

要定義或變更通話信箱號碼，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信箱** > **選項** > **定義號碼**或**變更號碼**，並輸入號碼。通話信箱是系統服務。請洽詢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通話信箱號碼。

聊天室

聊天室 (IM) 可讓您與其他使用者聊天，也可加入特定主題（系統服務）的討論區（聊天室群組）。

如需瞭解是否提供聊天室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連線至聊天室伺服器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1 要登入，請選擇**選項** > **登入**。
2 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要登出，請選擇**選項** > **登出**。

聊天室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選項** > **設定**。

要編輯聊天室應用程式設定，請選擇**喜好設定**。要設定當您在線上時允許其他人看見你，請選擇**顯示**

我的線上狀態。要設定允許其他人可以寄送訊息或邀請您，請選擇**允許訊息來自**或**允許邀請來自**。

要編輯聊天室伺服器連線設定，請選擇**伺服器**，捲動到該伺服器，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該設定。要定義新伺服器設定，請選擇**選項** > **新伺服器**。

要選擇預設的伺服器，請選擇**預設伺服器**和伺服器。

要在您所定義的時間和天數期間，自動連結到聊天室伺服器，請選擇**聊天室登入類型** > **自動**。要設定只在原註冊系統自動連結，請選擇**註冊系統時登入**。要在您開啓聊天室應用程式後就自動連結，請選擇**程式啓動時登入**。要手動連結，請選擇**手動**。

要設定何時建立自動連線的日期和時間，請選擇**自動登入日期**和**自動登入時間**。

加入或退出聊天室群組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若服務提供商有支援，才能使用聊天室群組的服務。

要加入某個聊天室群組，請選擇群組，然後輸入您的名稱。若要加入不在清單中的聊天室群組，而您已知道群組識別碼，請選擇**選項** > **加入新群組**，輸入群組識別碼。

要離開聊天室群組，請選擇**選項** > **離開聊天室群組**。

搜尋聊天室群組和使用者

要搜尋群組，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 **選項** > **搜尋**。您可以透過**群組名稱**、**主題**和**成員**（使用者ID）來搜尋聊天室群組。要加入或儲存搜尋到的群組，請捲動到搜尋到的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或**儲存**。

要搜尋新的連絡人，請選擇**聊天室連絡人** > **選項** > **新增聊天室連絡人** > **從伺服器搜尋**。要與搜尋到的使用者進行通話，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選擇**選項** > **開啓會談**。要儲存連絡人，請選擇**加至聊天室連絡人**。

聊天室群組會談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加入聊天室群組後，您就可以查看群組內的對話訊息，並發送自己的聊天訊息。

若要傳送訊息，請在輸入訊息後按導覽鍵。

要發送私人訊息給其中一名成員（若該群組允許此動作），請選擇**選項** > **傳送私人訊息**，再選擇收訊人，然後輸入訊息內容，最後按導覽鍵。

要回覆發送給您的私人訊息，請捲動到該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回覆**。

要邀請其他在線上的聊天室連絡人加入聊天群組（若該群組允許此動作），請選擇**選項** > **傳送邀請**，選擇要邀請的連絡人，然後輸入邀請訊息內容，最後按**傳送**。

啓動且查看私人會談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會談**。

這會顯示您目前正在對談的聊天室使用者清單。

使用者旁的 表示您已接收到該名使用者傳送的新訊息。

要檢視正在對談的內容，請選擇使用者。若要傳送訊息，請在輸入訊息後按導覽鍵。要在不關閉會談的情況下回到會談清單，請選擇**返回**。

要開始進行新會談，請選擇**選項** > **新會談** > **從連絡人選取**，可從已儲存且目前在線上的聊天室連絡人清單中進行選取，或選擇**輸入使用者識別碼**輸入使用者ID。

要結束會談，請選擇**選項** > **結束會談**。

要將使用者儲存成您的聊天室連絡人，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選擇**選項** > **加至聊天室連絡人**。

欲封鎖某位使用者的訊息，捲動到該使用者，然後選擇**選項** > **封鎖選項** > **加入至封鎖名單**。

聊天室連絡人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聊天室連絡人**。

您可以查看已儲存的聊天室連絡人清單。 表示目前在線上的連絡人， 連絡人爲忙線狀態， 表示不在線上的連絡人。

要建立新的連絡人，請選擇**選項** > **新增聊天室連絡人** > **手動輸入**。填寫**暱稱**和**使用者識別碼**欄位，然後按**完成**。

要與搜尋到的使用者進行會談，請捲動到該名使用者，然後選擇**選項** > **開啓會談**。

建立新的聊天室群組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聊天室** > **聊天室群組** > **選項** > **新增群組**。輸入群組的設定。

限制進入聊天室群組

如欲建立封閉式聊天室群組，請先建立群組組員清單。只有清單上的使用者才能進入群組。選擇**聊天室群組**畫面、捲動到想要的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群組** > **設定** > **群組成員** > **僅限指定使用者**。

連線

諾基亞對如何保護您手機安全的議題非常在乎，所以諾基亞提醒您：經由來源不明的任何形式（藍牙、多媒體訊息、紅外線或者手機傳輸線）所收到的訊息都可能對您的個人電腦或手機有害，爲了使您的手機得到最佳的防護，諾基亞建議您：

- 平時應關閉藍牙功能；
- 接收不明來源的藍牙文件或多媒體訊息時要特別謹慎；如有懷疑，請不要輕易開啓任何不明檔案；
- 對於來源不明的手機程式，在未確認其安全性之前，請不要安裝；
- 下載手機鈴聲、手機遊戲等應用程式，請至知名品牌網站，比如諾基亞的軟體庫，它們可以爲您提供較安全可靠的應用軟體。

電腦端套件

使用電腦端套件 (PC Suite)，您就可以同步處理手機與相容電腦或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系統服務）的通訊錄、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備註。

您也許可以在Nokia網站www.nokia.com.tw/support找到更多電腦端套件的相關資訊，並在支援區下載連結。

藍牙連線

藍牙技術可啓動電子裝置之間的無線連線，最大範圍爲10公尺（33呎）。藍牙連線可用來發送影像、影片、文字、名片、行事曆備註，或無線連線到使用藍牙技術的相容裝置，例如：電腦。

本裝置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牙規格2.0：撥號上網、串列埠、檔案傳輸、免持、耳機、基本拍攝、SIM卡存取、一般存取模式和進階音訊發佈。爲確保與其他支援藍牙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爲本型號的行動電話使用Nokia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牙裝置，請洽詢該裝置的製造商以得知該裝置與本行動電話的相容性。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牙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提供商。

有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使用藍牙的功能在背景執行，如此一來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藍牙連線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藍牙**。

藍牙 — 要開啓或關閉藍牙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開放模式** — 允許在任何時刻您的電話都可被其他藍牙裝置搜尋到。允許您的手機在所定義的時間被找到，請選擇**定義時限**。爲了安全起見，建議您在情況許可之下使用**隱藏模式**設定。

本機名稱 — 定義行動電話名稱。

遠端SIM卡模式 > **開** — 透過藍牙技術（SIM存取模式），讓其他裝置能使用行動電話的SIM卡（例如：汽車配件）。

當無線裝置處於遠端SIM模式，您可以使用相容的週邊產品，例如：以車用套件撥打或接聽電話。在此模式中您的無線裝置不會撥打任何電話，但是手機中內建的緊急電話除外。要使用手機撥打電話，必須先退出遠端SIM模式。若已鎖住本手機，請先輸入解除鎖定的密碼。

傳送資料

一次只能啓動一個藍牙連線。

1. 開啓您要發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
2. 捲動到您要發送的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牙**。
   行動電話將開始搜尋有限範圍內的裝置。已配對的裝置會以 ✱ 表示。
   搜尋裝置時，部分裝置可能僅會顯示裝置的專屬位址。若要找出本手機的唯一位址，請在待機模式輸入 ***#2820#**。
   若之前已搜尋過裝置，就會先顯示之前找到的裝置清單。要重新搜尋，請選擇**其他裝置**。
3. 選擇您想要連線的裝置。
4. 若其他裝置要求進行配對，請輸入密碼（1 – 16 個數字）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

成功建立連線之後，螢幕將出現「**傳送資料中**」訊息。

透過藍牙連線接收的資料可以在**訊息**中的**收件匣**找到。

配對裝置畫面

在搜尋結果清單中，以 ✱ 表示已配對的裝置。在藍牙主畫面中，請向右捲動開啓配對裝置的清單。

請勿接受來自您不信任之來源的藍牙連線。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選擇要配對的裝置。交換密碼。

要刪除配對，請捲動到您要刪除與其配對的裝置，然後按清除鍵。若要刪除所有配對，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若要設定要授權的裝置 (▣) 並在不需接受連線的情形下自動允許您的電話與裝置間的連線，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選項** > **設定爲已授權**。請僅在您的裝置或某個您可信任的人的裝置上使用此狀態。若不允許自動連線，請選擇**設爲未授權**。

接收資料

若要透過藍牙技術接收資料時，手機會播放一聲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該物件將置於**訊息**的**收件匣**。

中斷藍牙連線

在發送或接收資料之後，將自動中斷藍牙連線。

USB資料傳輸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USB**。如欲選擇預設的USB連線模式，請選擇**USB模式**和想要的模式。要讓手機在傳輸線連接時詢問連線目的，請選擇**要求連線** > **是**。

如欲和Nokia電腦端套件搭配使用手機，請選擇**電腦端套件**。如欲使用相容的Windows Media Player版本同步化媒體檔案（例如：音樂），請選擇**多媒體播放器**。要像存取可卸除式磁碟般存取插入的記憶卡的檔案，請選擇**資料傳輸**。

在完成資料傳輸後，請確認是否可從電腦拔除USB資料傳輸線。

遠端同步處理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同步處理**。

同步處理可讓您同步處理相容電腦或網際網路上各個行事曆和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行事曆、通訊錄和備註資料。同步處理應用程式使用SyncML技術來進行同步化。

建立新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

1 若尚未定義任何操作模式，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選擇**是**。
2 要建立現有操作模式以外的新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新同步處理操作模式**。選擇要使用預設設定值，或要使用現有操作模式的設定值做爲新操作模式的範本。
3 定義要同步處理的**應用程式**。
選擇一個應用程式，然後編輯同步處理設定：
包含於同步處理 — 啓動或停用同步處理
遠端資料庫 — 使用的遠端資料庫名稱
同步處理類型 — 選擇**雙向**同步化行動電話和遠端資料庫的資料、**只包含手機**僅同步化行動電話的資料或**只包含伺服器**僅同步化遠端資料庫的資料。
4 定義**連線設定**：
伺服器版本、**伺服器識別碼**、**數據傳輸方式**、**主機位址**、**通訊埠**、**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 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或系統管理員以取得正確的設定。
存取點 — 如果**網際網路**選取爲**數據傳輸方式**時才會顯示。選擇要使用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允許同步處理要求 > **是** — 允許伺服器開始進行同步處理。
接受所有同步要求 > **否** — 在伺服器開始進行同步處理前，取得確認。
系統驗證 — 如果**網際網路**選取爲**數據傳輸方式**時才會顯示。欲使用HTTP認證，請選擇**是**，然後在**系統使用者名稱**和**系統密碼**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同步處理資料

在主畫面中，捲動到一個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同步處理的狀態將會顯示。

同步處理完成後，選擇**選項** > **檢視記錄**可開啓一個記錄檔，顯示同步處理狀態（**完成**或**未完成**），以及行動電話或伺服器已新增、更新、刪除或放棄（未同步化）的行事曆或連絡人項目。

連線管理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在連線管理中，您可以辨識多個數據連線的狀態、查看已發送和已接收的數據量詳細資料、以及結束不使用的連線。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費用發票可能不盡相同，這要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等因素而定。

查看連線詳細資訊

捲動到一個連線，然後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

中斷連線

要中斷連線，請捲動到一個連線，然後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要中斷所有的連線，請選擇**選項** > **全部中斷連線**。

即按即說

即按即說 (PTT) 是一種透過GSM/GPRS網路系統來執行的即時網路語音通訊 (Voice over IP) 服務。PTT可透過單鍵撥號建立即時網路語音通訊連線。

在使用即按即說服務之前，必須先定義即按即說的存取點和即按即說的通話設定。

在即按即說通訊中，當一方說話時另一方需聆聽。通話者會輪流說話。每次只有一名群組成員能說話。每次說話的時間也受限制。

通話順序通常是先按即按即說鍵的人先說話。

除了GPRS計數器之外，行動電話只會將一對一的對話記錄在**通訊記錄**的最近通話清單中。通話者應確認通訊的接收是否清晰，所有人都聽得見彼此的聲音。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注意：漫遊服務的限制可能比原註冊系統服務的限制還要多。

許多適用於傳統語音通話的服務（例如：語音信箱）不適用於即按即說的對談。

定義PTT存取點

許多服務提供商會要求您使用網際網路存取點 (IAP) 做為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提供商可允許您使用WAP存取點。

PTT的設定

如需PTT服務設定，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欲檢視和更改PTT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即按即說** > **選項** > **設定** > **使用者設定**或**連線設定**。

用戶設定

已接受清單的通話 — 要看到來電通知，請選擇**通知**。要自動接聽即按即說的來電，請選擇**自動接受**。如果您不想接聽即按即說的來電，請選擇**不允許**。

即按即說通話提示聲 — 選擇PTT通話的來電鈴聲。如果您想要即按即說的來電通知設定會以您的操作模式設定為主，請選擇**由操作模式設定**。例如，若您的操作模式為無聲，即按即說會設為請勿打擾 (DND)，而且除了回撥要求之外，其他使用即按即說的人都無法連絡您。

回撥要求鈴聲 — 選擇回撥要求的鈴聲。

應用程式啓動 — 要自動開始PTT，請選擇**總是自動**。要設定只在原註冊系統自動連結，請選擇**自動登入原系統**。

預設暱稱 — 輸入要顯示給其他使用者看的暱稱。服務提供商有可能會停用本手機的編輯選項。

顯示我的即按即說位址 — 如果您不想要其他人看到您的PTT位址，請選擇**絕不傳送**。

顯示我的登入狀態 — 選擇是否顯示狀態給其他人看。

連結設定

如需此連線設定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PTT服務提供商。

登入PTT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即按即說**，或按我的自訂鍵。即按即說會在啓動時自動登錄。

登入成功後，即按即說便會自動連結至此應用程式上次最後關閉的頻道。如果連結失敗，裝置便會自動嘗試再次登入，直到您結束即按即說爲止。

表示PTT連線。

表示即按即說被設定爲請勿打擾 (DND)。

離開PTT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即按即說** > **選項** > **退出**。**是否在退出應用程式後，從即按即說登出？**將會顯示。選擇**是**可登出與結束此服務。假如您想要在背景繼續開啓此應用程式，請選擇**否**。

撥打一對一通話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因爲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1.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即按即說** > **選項** > **連絡人**，捲動到您想進行通話的連絡人，然後按住我的自訂鍵。
2. 當連線已建立，若要與其他參與者進行對談，請在通話時全程按住我的自訂鍵。
3. 若要結束PTT通話，請選擇**中斷連線**，或者要同時結束多個即按即說的通話，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接聽PTT通話

於**使用者設定**中，**已接受清單的通話**設定爲**通知**，會有短提示音提醒來電。要接受通話，請選擇**接受**。要關閉提示音，請按**靜音**。要拒絕來電，請按一下結束鍵。

撥打PTT群組電話

如欲撥打群組電話，請選擇**選項** > **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多人通話**，標記您想撥打群組電話的連絡人，然後按下我的自訂鍵。

回撥要求

發送回撥要求

若您撥打一對一通話但對方沒有回應，您便可以發送回撥要求給對方請他回電。

要從**連絡人**發送回撥要求，請捲動到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回撥要求**。

回覆回撥要求

有人發送回撥要求給您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1個新回撥要求**。選擇**顯示**來開啓**回撥收件匣**。捲動至一連絡人，然後按下我的自訂鍵。

頻道

在連線到頻道時，所有加入到該頻道中的成員會聽到您的聲音。您最多可有5個頻道同時開啓。當開啓超過一個頻道時，請選擇**切換**以切換至您想要進行通話的頻道。

頻道是以URL位址註冊。使用者必須在第一次加入頻道時，於系統註冊頻道URL。

建立您的專屬頻道

1 選擇**選項** > **即按即說頻道**。
2 選擇**選項** > **新頻道** > **新增**。
3 請輸入**頻道名稱**。
4 請選擇一個**頻道保密**等級。
5 在**暱稱**輸入您的暱稱。
6 要在群組加上縮圖，請選擇**縮圖**，然後選擇一個影像。
7 選擇**完成**。在您建立頻道後，您將會被詢問是否要發送頻道邀請訊息。頻道邀請訊息爲文字訊息。

加入預定的頻道

預定的頻道是服務提供商所設定好的通話群組。只有預訂的使用者才能進入與使用此頻道。

1 選擇**選項** > **即按即說頻道**。
2 選擇**選項** > **新頻道** > **新增現有的頻道**。
3 輸入**頻道名稱**、**頻道位址**和**暱稱**。您也可以加入**縮圖**。
4 選擇**完成**。

回應頻道邀請

要儲存已接收的頻道邀請訊息，請選擇**選項** > **儲存頻道**。此頻道已增加至您即按即說 (PTT) 通訊錄的頻道檢視中。

PTT階段通話

即按即說的通話會以通話方塊的圖示顯示在螢幕上，提供關於即按即說通話的狀態。

等待 — 代表在即按即說通話中，您在其他人仍在說話時按住了我的自訂鍵。

對話 — 代表你按住我的自訂鍵且獲得發言權。

如欲中斷選取的PTT通話，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資料傳輸

使用**資料傳輸**，您就可以使用藍牙連線與相容的手機進行複製或同步處理通訊錄、行事曆項目和其他資料（例如，影片和影像）。

視另一支行動電話而定，可能無法進行同步處理且資料只能複製一次。

如欲傳輸或同步化資料，請依照下列指示：

1.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連線方式** > **傳輸**。若您從未使用**傳輸**功能，螢幕會顯示應用程式的相關資訊。選擇**繼續**可開始傳輸資料。
   若您已經使用過**資料傳輸**，請選擇**傳輸資料**。
2. 在使用藍牙時，若要進行資料傳輸，手機須先進行配對。
   視另一支行動電話的類型而定，可能要先發送且安裝應用程式到另一支行動電話上，才能開始傳輸資料。
3. 選擇要傳輸到本行動電話的內容。
4. 內容已傳輸到本行動電話。傳輸的時間會視傳輸的資料量而定。您可以停止傳輸，然後稍後再繼續。

資料管理員

應用程式管理員

您可以將兩種類型的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到行動電話中：



以Java™技術為基礎的J2ME™應用程式，其副檔名為.jad或.jar。PersonalJava™應用程式無法安裝至您的手機。



適用Symbian作業系統的其他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檔的副檔名為.sis。請安裝只針對本行動電話所設計的軟體。

安裝檔可以從相容電腦傳輸到行動電話、在進行瀏覽時下載，或者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以電子郵件附件、或者透過藍牙發送給您。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Application Installer（Nokia應用程式安裝程式）來安裝應用程式到本行動電話或記憶卡。

安裝應用程式到相容的記憶卡後，安裝檔 (.sis) 還存在手機記憶體中。這些安裝檔也許佔了大量的記憶體且使您無法儲存其他檔案。如要保持足夠的記憶體空間，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備份安裝檔案至相容的電腦，然後使用檔案管理員從手機記憶體中移除安裝檔。請參閱第80頁的「電腦端套件」和第89頁的「檔案管理」。若.sis檔是訊息附件，請從訊息收件匣刪除此訊息。

要開啟**程式管理**，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資料管理** > **程式管理**。

安裝應用程式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來源可靠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例如：有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在安裝前，於**程式管理**中，捲動至安裝檔案，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來查看相關資訊，例如：應用程式類型、版本，以及應用程式的提供商或製造商。

安裝Java應用程式時需要.jar檔。如果找不到這個檔案，行動電話可能會要求您重新下載。

安裝應用程式或套裝軟體：

1 捲動到安裝檔。安裝在記憶卡上的應用程式會以 標示。

2 選擇**選項** > **安裝**。
您也可以搜尋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選取應用程式，然後按導覽鍵開始進行安裝。

在安裝期間，行動電話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要安裝沒有數位簽名或憑證的應用程式，行動電話會顯示警告訊息。當您絕對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可以繼續進行安裝。

要查看其他關於此應用程式的資訊，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選擇**選項** > **移至網址**。此選項可能不適用於所有應用程式。

要查看已安裝或移除哪些套裝軟體或何時安裝或移除，請選擇**選項** > **檢視記錄**。

移除應用程式

在**程式管理**主畫面中，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選項** > **移除**。

應用程式管理員設定

在**程式管理**，請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設定：

軟體安裝 — 選擇是否同意安裝所有Symbian應用程式（**全部僅簽署的應用程式**）。

連線憑證檢查 — 若您想要在安裝應用程式前，由**程式管理**檢查它的線上憑證，請選取它。

預設網址 — 檢查線上憑證時要使用的預設位址。

例如：Java應用程式也許會企圖建立資料連線或傳輸訊息。要編輯已安裝的Java應用程式的權限和定義應用程式將會使用的存取點，請於主功能表畫面中捲動至應用程式，然後選擇**選項** > **開啓**。

檔案管理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資料管理** > **檔案管理**。

在檔案管理中，您可以瀏覽、開啓與管理行動電話記憶體或記憶卡內的檔案和資料夾。

開啓檔案管理可查看行動電話記憶體內的資料夾清單。向右捲動可查看記憶卡上的資料夾。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向右或向左捲動，以檢視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內容。要查看目前使用記憶體的狀況，請選擇**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行動電話將大約估算出尚可儲存資料和安裝新應用程式的空白記憶體容量。

在記憶體檢視中，您可以查看不同應用程式或檔案類型分組的記憶體使用狀況。若行動電話記憶體容量變少，請刪除部分檔案，或將檔案移動到記憶卡中。

裝置管理

您可能會收到服務提供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設定檔和組態設定。

要開啓**裝置管理**，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資料管理** > **裝置管理**。假如您尚未定義伺服器操作模式，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進行定義。

要連線到伺服器並接收行動電話的組態設定，請捲動到伺服器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啓動設定檔**。

要編輯伺服器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編輯操作模式**和以下設定：

允許設定檔 — 要從伺服器接收組態設定，請選擇**是**。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 若要行動電話在接受伺服器組態設定前先與您確認，請選擇**否**。

如需其他伺服器操作模式設定，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

記憶卡

請將所有記憶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資料管理** > **記憶卡**。

如需取得如何將記憶卡插入手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3 頁的 「開始使用」。

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後，卡上所有資料將被永久刪除。

要格式化新的記憶卡，請選擇**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 > **是**。當格式化完成時，請爲記憶卡輸入名稱。

備份與還原資訊

要從行動電話記憶體備份資料到記憶卡中，請選擇**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

要從記憶卡還原資料到行動電話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從記憶卡還原**。

您只能在同一隻行動電話備份行動電話記憶體內的資料，並將資料還原。

鎖定與取消鎖定記憶卡

如欲設定密碼以避免未經允許者使用，請選擇**選項** > **設定密碼**。行動電話會要求您輸入並確認密碼。密碼最多可由 8 個字元組成。

若您在手機插入其他有密碼保護的記憶卡，手機將要求您輸入該卡的密碼。要取消鎖定記憶卡，請選擇**選項** > **取消鎖定記憶卡**。

啓動密碼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資料管理** > **啓動密鑰**可查看儲存在行動電話中的數位版權啓動密鑰。

要檢視連接到一個或多個媒體檔的有效密鑰 ( )，請選擇**有效的密鑰**。群組密鑰，包含了許多密鑰，以 來指示。如欲檢示群組密鑰包含的密鑰，選擇該群組密鑰。

無效的密鑰 ( ) 表示您使用該檔案的時效已過，若要檢視無效的密鑰，請選擇**無效的密鑰**。要購買更多多媒體檔的使用時間或延長使用時間，請選擇一個密鑰，然後選擇**選項** > **取得啓動密鑰**。如果Web服務訊息的接收功能已停用，則可能無法更新啓動密鑰。詳情請參閱第42頁的「服務訊息設定」。

要檢視未使用的啓動密鑰，請選擇**未使用的密鑰**。未使用的啓動密鑰不會連結到任何多媒體檔。

若要查看啓動密鑰的詳細資訊（例如，有效狀態以及是否能傳送檔案），請捲動到啓動密鑰，然後按導覽鍵。

數位版權管理

內容所有人可以使用不同種類的數位版權管理技術 (DRM) 來保護他們的智慧財產權也包括版權。本行動電話使用數種DRM軟體類型以進入受DRM保護的內容。使用此行動電話您可以進入受OMA DRM 2.0和OMA DRM 1.0保護的內容。如果DRM軟體無法保護內容，則內容所有人可以要求撤除進入DRM保護的新內容。撤除可能會避免某些已在您行動電話中受到DRM保護的內容更新。撤除DRM軟體並不會影響您使用其他受到DRM保護的內容，或是影響您使用未受到DRM保護的內容。

數位版權管理 (DRM) 保護的內容會隨附相關的啓動密鑰，能定義您使用內容的權利。

若您的手機有OMA DRM保護的內容，要備份啓動密鑰和內容，請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備份功能。手機記憶體格式化之後，其他傳輸方法可能無法傳輸需要和內容一併還原的啓動密鑰，而啓動密鑰可以使您繼續使用OMA DRM保護的內容。萬一手機內的檔案毀損了，您可能也需要還原啓動密鑰。

有些啓動密鑰可能會連接到特定的SIM卡，而所保護的內容僅能在SIM卡插入手機時才能存取。

電池資訊

充電與放電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專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更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到充電器來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行動電話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幾分鐘後才能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15°C與25°C（59°F與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已充飽，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此舉可能會發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法規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請勿拆卸或毀損電池。萬一電池漏液，請勿讓液體流出接觸到皮膚或眼睛。發生漏液事件，請立刻使用清水沖洗皮膚或眼睛或馬上就醫。

Nokia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週邊產品供您的裝置使用。請至 http://www.nokia.com.tw，以取得更多的詳細資訊。

請向當地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在使用週邊產品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切斷任何配件的電源時，應拔起插頭而不是拉扯電源線。
- 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行動電話設備是否裝妥並正常作業。

僅可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行動電話適用的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電池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	待機時間 #
BP-5M	鋰電池	最多 2.5 小時 (WCDMA)/ 最多 3.5 小時 (GSM)	最多 11 天 (WCDMA)/ 最多 11 天 (GSM)

操作時間可能會因爲SIM卡、網路系統及使用設定、使用類型和環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收音機和內建免持聽筒將影響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

照顧與維修

您的手機為一設計精良的產品，需要細心照顧。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將手機保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手機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 請勿在灰塵滿佈、髒亂的環境中使用或存放手機。手機的活動零件與電子組件可能會受損。
- 請勿將手機存放在高溫的環境。高溫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損毀電池、塑膠部分會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手機存放在低溫的環境。當手機溫度從低溫回到常溫，手機內也可能形成濕氣而損壞電路板。
- 請勿擅自在本指南說明的用途之外，開啟手機。
- 請勿摔落、敲擊或搖晃手機。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電路板與精良機件。
- 請勿使用侵蝕性化學物品、清潔溶劑或強力清潔劑來清潔手機。
- 請勿在手機上塗漆。漆料會阻塞活動零件而無法正常運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只用手機提供的或受到認可的替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良物品或附加物會破壞手機，而且可能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記得備份您想要保存的資料，例如：連絡人或行事曆備註。
- 要在一段時間後重設手機以保持最佳效能，請關機並移除電池。

以上所有建議事項適用於手機、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週邊產品。若任何裝置不能正常運作，請就近洽詢授權的代理商為您服務。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幼小孩童

您的行動電話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操作環境

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2.2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週邊產品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您應將本裝置放置在距離您上述距離遠的地方。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本行動電話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行動電話可能會吸附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手機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其他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植入式醫療裝置 醫療裝置製造商建議在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心臟去顫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醫療裝置潛在的干擾。有植入這些醫療裝置的人應注意以下幾點：

- 當無線裝置開啓時，需與醫療裝置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
- 請勿將裝置放在胸口的口袋中；
- 請以未裝有醫療裝置的一側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 若查覺有任何干擾發生，請馬上將無線裝置關閉。
- 請閱讀並且依照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

如果您有任何關於使用您的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的問題，請諮詢您的醫療保健師。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某些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

資訊，請洽詢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任何加裝設備的製造商。

應僅可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本手機，或是將本手機安裝在汽車中。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手機。登機前請將本手機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手機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手機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 （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 （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 （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 （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
  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SIM卡正確地插入本手機中。
2 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在各地皆有所不同。
4 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如果本手機正位於離線模式，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必須先切換操作模式以啓動手機功能。詳情請參閱本指南，或洽詢服務提供商。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認證資訊 (SAR)

本行動裝置符合無線電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裝置是一具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其設計不會超出國際標準所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之限制。這些標準是由獨立的科學機構ICNIRP所制訂，其中包含適合各年齡層及健康狀況的人體防護安全範圍。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所使用的計量單位是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SAR。ICNIRP標準中所規範的SAR限制爲平均10克的人體組織不超過2.0瓦特/公斤(W/kg)。SAR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將本裝置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傳輸。操作裝置的實際SAR值可能會低於上限值，這是因爲裝置的設計只會將功率調整至連接系統的所需值。功率值會因爲某些因素，例如您與基地台距離的遠近而改變。在ICNIRP標準下，於耳旁使用裝置的最高SAR值爲1.16W/kg。

使用裝置的配件和行動週邊產品也會影響SAR值。SAR值可能會隨各國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以及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如需其他的SAR資訊，請參考www.nokia.com網站上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索引

十一畫

十二畫

十三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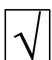
十四畫

十五畫

十六畫

十七畫

十八畫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Fax: 02 3234-7952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